



**TAN C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93



年報  
貳零壹伍

本年報內容以英文為準，中文譯本僅供參考。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3），於1998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是經營汽車分銷、運輸、物業和貿易等業務的集團。



營業利潤增加至7.75億港元，  
較2014增加22%。



## 目錄

02	管理層檢討與分析	29	綜合損益表
04	企業管治報告	3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損益表
09	企業資料	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	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企業結構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財政摘要	38	財務報表附註
17	董事會報告	108	財政摘要
28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9	集團物業

## 附錄

發行與回購股份之一般授權建議及重選卸任董事	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0
授權書	

## 業績

本集團創下148億港元收入，較去年增長39%。這是由新加坡、泰國和台灣的主要汽車銷售業務持續擴展，及綜合Zero Co., Ltd (簡稱「Zero」)全年財務業績所推動的。營業利潤增加至7.75億港元，較2014增加22%。受區域分銷網絡、業務整合和擴展CKD所帶來的成本上升影響，營業利潤率較去年的6.0%，下跌至5.2%。股東應佔溢利為3.08億港元。這包括投資物業評估虧損。報告貨幣，港元相對本集團其他營運地區的貨幣，平均增值7%。這為本集團業績帶來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資本回報率(簡稱「ROCE」)，以稅息前利潤(簡稱「EBIT」)除以股權和非流動負債總額，與去年4.7%比較，為5.7%。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以貸款總額除以股權總額計算，與去年0.33比較，為0.31。此進展是由於總貸款的下調及股權的上升。總貸款包括短期貸款22億港元及長期貸款17億港元。貸款主要以日元及新元計價。

加上在集團營運的國家的監管、環境及排放標準，我們致力參與各種鼓勵可持續發展、保護及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的計劃。截至2015年僱員人數為6,059(2014年:5,951)。本集團認知其人力資源為寶貴資產，並維持培訓、發展及留住優秀員工的承諾。

為了符合最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 9(「2009年版本」)「金融工具」已被採納入財務業績的編制，並追溯應用。

## 重大投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為37億港元，這代表上市和非上市股本證券。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投資佔股本證券的絕大部分，並以長期戰略投資已積累了多年。截至2015年12月31日，4.98億港元的公允值收益已確認入其他全面損益表。這主要歸因於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因為在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的增加或出售。由於上市的股票證券估值取決於公開股票市場和個股價格的起伏，其起伏可能對未來其他全面損益表具有正面或負面的影響。



# 管理層檢討與分析

## 財務

2015年的股息將維持在2.11億港元，期末股息為每股8港仙（中期股息為每股2.5港仙）。綜合淨資產按年上升從每股6.09港元至6.17港元。

## 新加坡

於2015年，新加坡客用車市場經歷顯著增長，符合新車登記週期。日產汽車及Subaru品牌，各自擴大市場份額，並達成銷量及收入的明顯增長，兩者均勝過市場。商用汽車市場同樣不斷擴展，日產商用車部門的銷量取得雙位數的增長，繼續在輕型貨車類別中獲得主導地位。隨著2015年的競爭加劇和市場氣氛疲軟，物業市場面臨不利因素。這導致租屋率及盈利與去年比較下降。

## 中國

隨著汽車行業及整體經濟增長放緩，Subaru於中國銷售額下降10%。情況並受更嚴格的汽車排放標準及中國國內品牌增加市場份額的影響而加劇。目前具挑戰性的客用車市場環境，預計在2016年持續。經歷2015年的水災，雖然為我們的南京座椅生產部門帶來負面影響，但已恢復生產及重新接獲訂單。

## CKD市場

於2015年，泰國客用車市場經歷萎縮。然而，本集團致力增加市場滲透及開始加強品牌知名度的關係，Subaru品牌於泰國的銷量取得顯注增長。2015年，我們的貨運車分銷業務出現復甦跡象，主要透過擴大經銷商網絡及增加車輛系列，銷量增長31%。這是由於與2014年相比，政治氣候較穩定，政府及基礎建設支出有改善跡象有關。在印度尼西亞的營運方面，對比於中期報告，並無顯著的不同。在馬來西亞，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和油價波動，我們在馬來西亞的業務仍維

持增長勢頭，並獲得空前的高銷量。本集團在泰國及馬來西亞的業務於銷售設施、系統、人力資源及銷售網絡方面投放了巨額投資。因此，本集團因Subaru品牌在這些市場的發展而增加營運成本。管理層對這些地區的業務前景持有長遠目標，專注於建立一個持久的Subaru品牌地位及CKD市場立足點。於2016年3月，本集團於泰國推出Subaru Forester CKD型號。這是個轉折點，將以Forester型號為基礎，形成CKD主要產線。

## 台灣及菲律賓

於2015年，菲律賓經歷了5%的銷售量下降。本集團透過增加管理及市場資源，重新集中注意力於菲律賓的市場。台灣維持其在Motor Image Group的銷售領導地位，其18%的收入增長勝過行業對手。台灣預計擴展及縱向整合其汽車業務，增加對本集團盈利的貢獻。

## 日本

Zero，是在東京交易所上市的汽車運輸及物流分部，取得年度收益為50億港元，佔集團綜合收入為34%。Zero表現出色，面對日本國內汽車業困境，銷量及盈利仍能達致按年增長。

## 展望未來

在全球宏觀經濟存有不確定性及預計利率上升的環境下，本集團將繼續集中在亞洲及東盟經濟共同體持續整合帶來的機會。從發展Subaru CKD市場的長遠角度來看，我們將尋求新的CKD模式，並擴大CKD製造及裝配活動。在CKD領域，我們預計透過推出Subaru Forester，能改善汽車銷量。然而，在提升水平曲線及穩定營運的當兒，我們預警到疲弱的消費意欲及預計高昂的建構網絡設施成本及發展品牌知名度的市場成本。在新加坡、菲律賓及台灣，我們預計增長。如無意外，我們預計在2016年將有滿意的表現。



為了保護股東的利益與權利和集團的財務業績，陳唱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於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進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報告，統稱為《企業治理準則》。回顧上一年，公司一直遵守《企業治理準則》所載大部份條文的規定。此外，董事會還製定了一系列自我管理與監督措施，以便集團的監管工作更加有成效。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並執行《上市規則》附錄10中有關證券交易的上市公司董事所進行的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該規範的內容已為公司所有董事所知曉，且每位董事均以書面確認其在2015年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集團本身擁有用於指導董事及相關職員進行公司證券交易，其中包括提醒其遵守局內人交易法律的內部機制。

## 董事會

繼陳業裕先生於2015年3月30日卸任於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後，董事會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和3.10A條的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代表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董事會於2015年6月12日委派Prechaya Ebrahim先生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隨之這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派，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和3.10A條的要求。

於2016年3月30日，王陽樂先生從執行董事受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所以目前董事會包括四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就集團業務的性質和範圍而言，截至此報告日期，董事會現有的規模相信是合理恰當的。董事會成員為集團帶來了知識、專業技能和經驗，他們是集團發展不可多得的寶貴財富。董事局簡介第10頁披露了董事局成員的關係。

董事會每年至少開會四次，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和事務，批准集團的經營策略和發展方向，委任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批准年度預算及主要融資與投資計劃，並審查集團的財務業績。

為了進行有效的管理，董事會的某些任務已授權給董事會設置的各個委員會。每一委員會均有其本身的職權範圍，其所採取的各項行動均需報告董事會，並接受董事會的監督。

有關需由董事會批准的事項，公司有製定內部指導原則。需要董事會批准的重大交易如下所列：

- a. 批准宣佈中期業績；
- b. 批准年度業績及賬目；
- c. 宣佈中期股息並建議派發年終股息；
- d. 召集股東會議；
- e. 批准公司的經營策略；
- f. 授權進行併購交易；及
- g. 授權進行重大交易。

董事會的每個成員都有參加本公司2015年5月所安排的董事培訓課程以作為持續專業發展，企業管治常規會議，會計準則研討會和/或閱讀相關資料，以便確保董事會所作出的貢獻仍然是明智和相關的。每名董事已提供本公司2015年培訓記錄，包括董事培訓，會議，研討會和/或所有同企業業務及董事職務和責任相關的閱讀材料。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除了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Azman先生)以外，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獨立性的書面確認。

Azman先生受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9月14日生效。緊接其重新委任的前兩年內，他在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9月13日曾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曾擔任附屬公司TC Subaru Sdn. Bhd.（“TC Subaru”）的董事。因此，Azman先生不符合上市條例第3.13(7)條之中獨立性指引。董事會就此對Azman先生的獨立性進行評估，並接納Azman先生獨立於本公司的理由如下：

- 在Azman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即2015年4月1日至2015年9月13日期間，Azman先生權限於出席公司的董事會議、小組委員會會議和審核委員會會議，並提供獨立建議、意見及產業輸入。Azman先生在本公司概無執行或出任、且不將執行或出任任何執行或管理職能或職位；
- 儘管Azman先生作為TC Subaru的董事，惟他於TC Subaru所擔任之職位屬非管理性質，且職權有限。這當中包括Azman先生，即透過他的經驗和在汽車行業與馬來西亞工業環境所得的專業知識，於董事會議提出獨立意見和產業輸入；及
- 在Azman先生辭任TC Subaru董事之職的前三年期間，他在TC Subaru執行了相等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並且沒有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酬金。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相信Azman先生在汽車行業及馬來西亞工業環境的資歷和經驗，將會促進本公司在馬來西亞的業務發展和擴展。本公司亦希望透過技術、經驗和專業背景的平衡，提升企業管治及董事會的多樣性。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大約每季度開會一次。需要審議緊急重大事項時，也會召開特別會議。根據公司細則規定，董事會可借助電話或視頻參與會議。本年度期間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次數以及各董事會成員出席董事會及其各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所示：

	董事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非執行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職位	出席/召開次數	職位	出席/召開次數	職位	出席/召開次數	職位	出席/召開次數	職位	出席/召開次數	出席/召開次數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先生	C	5/5	-	-	-	-	-	-	C	1/1	1/1	
王陽樂先生	M	4/5	-	-	-	-	-	-	-	-	1/1	
陳慶良先生	M	5/5	-	-	-	-	-	-	-	-	1/1	
孫樹發女士	M	5/5	-	-	-	-	-	-	-	-	1/1	
陳駿鴻先生	M	5/5	-	-	-	-	-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漢陽先生	M	4/5	C	1/1	C	-	C	3/3	M	1/1	1/1	
陳業裕先生 <sup>1</sup>	M	1/2	M	1/1	-	-	M	0/1	-	-	0/0	
黃金德先生	M	5/5	M	0/0	-	-	M	3/3	M	1/1	1/1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 <sup>2</sup>	M	3/3	-	-	-	-	M	2/2	M	1/1	1/1	
Prechaya Ebrahim先生 <sup>3</sup>	M	2/2	-	-	-	-	-	-	M	1/1	0/0	

附註：

C-主席，M-成員

出席/召開次數-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財政年度期間出席/召開會議的次數

1. 陳業裕先生於2015年3月30日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並停止成為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2.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於2015年4月1日獲委派為一名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9月14日獲重新委派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3. Prechaya Ebrahim先生於2015年6月12日獲委派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永順先生目前擔任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陳先生在集團上市方面功不可沒。鑑於他在汽車工業領域擁有高深的專業知識和廣泛的實踐經驗，並對集團的商業運作瞭如指掌，集團希望他能繼續擔任某些職務。由於有其他董事會成員的參與和貢獻，因此在主席的職權和授權之間可確保取得平衡，他們都是資深並且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負責不同職能領域的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在角色上輔助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這種結構有利於強化領導的連續性，使集團得以快速並有效地執行各種決策。

## 董事的委任和重選

公司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服務協定。董事沒有固定的服務期限，但須按照公司細則規定在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是李漢陽先生(該委員會主席)及於2015年7月20日獲委派為薪酬委員會的一名成員，黃金德先生。上表提供於2015年成員出席次數的記錄。

薪酬委員會成員按照以下職權範圍履行其職責：

- 審查並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僱用條件及薪金配套；
- 根據集團業績和個人貢獻，確定每年向這些主要執行人員應付獎金與花紅的數額；
- 批准與主要執行人員簽訂的僱用合同及其他相關合同；及
- 在主要執行人員合同提前終止時決定其任何補償配套的條件。

於2015年，在審查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審查了主要執行人員的薪金配套。董事會將會參照每位董事的職責、現行的市場狀況及公司的經營表現及盈利能力，來決定他們的薪酬。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成員組成，他是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漢陽先生（本委員會主席）。董事會目前在執行提名委員會的職務，直到找到另外適合的提名委員會成員。於2015年，董事會以以下的職權範圍執行提名委員會的具體職責：

-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推薦提名該等人員擔任董事；
- 設立一個正式評估的機制，對董事會工作的效率開展定期評估；
- 在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或當該等董事的獨立性受到質疑時，對其獨立性進行評估；
- 就有關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有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
- 定期檢討董事會所採用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建議可衡量目標及持續監控過程。

## 企業管治職責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述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和做法，並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規則；
- 制定，檢討和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以及
- 檢討本公司是否對遵循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他們是李漢陽先生、黃金德先生和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他們都是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主席李漢陽先生是一名職業律師；其他成員則在企業管理、財務及法律服務方面擁有多年的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審計委員會成員具備履行其職責所需要的足夠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與經驗。

在2015年度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以審查：（1）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年度業績和年度報告，（2）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和財務報告（3）獨立審計師之計劃。審計委員會在公司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每年同公司外部核數師會面至少兩次。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及其出席會議記錄詳見上表。

在2015年度內，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以下職責範圍履行其職能：

- 審查公司內部審計師的審計方案，確保公司會計管理制度的恰當性，及公司管理層與外部及內部審計師之間的合作關係；
- 審查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及公司年度財務報告中的核數師報告，然後提呈董事會審議；
- 通過內部審計師進行的審查，審查公司主要內部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等；
- 確保董事履行其義務，包括董事對於資源的充足性，會計和財務報告發行工作人員的資歷及經驗，培訓方案和預算所進行的年度審查；
- 與外部核數師、其他委員會及管理層就其認為應與審計委員會私下討論的問題單獨接觸和會面；
- 審查外部核數師的成本效益、獨立性及客觀性；
- 向董事會推薦付給外部核數師的薪酬數額，並對審核範圍和結果進行審查；以及
- 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對相關交易進行審查。

審計委員會有權在其職責範圍內對任何事項進行或授權進行調查。

## 外部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外部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詳見公司的年度報告。

核數師在2015年提供審核服務，稅務服務以及其他服務的薪酬（不含實際花費及雜費）分別為8,566,000港元，760,000港元及1,048,000港元。

## 董事的財務報告職責

董事會負責提呈一份平衡、清晰易瞭解的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價格敏感公告和/或內部資訊和《上市規則》要求的其他披露以及其他監管要求。

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能夠對公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進行有根據的評審。

## 內部監控

公司內部審計師不斷地按照其審計方案，對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等內的公司各主要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對於內部監控方面存在的任何重大違規和不足之處，均已提出改進建議，並據實進行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確信，在沒有任何相反證據的情況下，集團所依循的內部監控系統，即本財政年度期間至本報告之日實行的內部監控系統，為避免發生任何重大財務錯報或損失提供了合理的保證，包括資產的保護、會計記錄的適當保存、財務資訊的可靠性、符合適當的法規和最佳作業程式，以及商業風險的鑒別與抑制等。

##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有義務經常同股東進行公平而有效的溝通，並及時向股東傳達各種資訊。公司為所有股東/或其委託人提供年報，此外，股東也可上公司網站閱讀年報。

董事會歡迎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影響公司的事項，提出自己的看法和意見。股東通過報章公告和寄給他們的報告或通知獲悉召開股東大會的消息。必要時，會議通知中載明的每一特別事項，都為擬議中通過的決議附有解釋說明。審計、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主席，通常都會出席大會，以便回答股東對其委員會的問題。此外，外部核數師也到場協助各位董事解答股東提出的有關問題。

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上提出了另一份決議中的各項重大個別事項，這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所有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將根據上市規則通過投票表決，而投票結果將在每次股東大會後公佈在公司網站及聯交所。

## 向董事會提出詢問

股東若欲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詢問，可將其問題或要求發送至以下：

地址： 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0樓3001室  
(至有關公司秘書)  
傳真： +852 27875099  
電郵： tcilhk@tanchong.com.hk

為避免疑慮，股東必須交存及發送正式簽署原件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詢問（視情況而定）至除了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以外之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之生效。根據法律規定，股東的資料在必要時可能被披露。

股東可致電+852 28244473至本公司尋求任何援助。

備註：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9條和第80條，本公司應在以書面形式提出要求的股東達到規定數目時，在請求人自費的情況下：

- (1) 給予有權收取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議通知的股東任何可能被依法通過並擬在該次會議上提出的決議案之通知；以及
- (2) 分發任何不超過一千字的通知單予有權收取任何週年大會會議通知的股東有關於在該次會議任何被提出的決議或要處理的問題。

提出上述要求之指定所需的股東數應為：

- (a) 任何代表者不少於二十分之一在上呈請願書之日在有關的會議所擁有投票權之股東的數量；或
- (b) 不少於一百名股東。

所有請願者所簽署的請願書可能包括幾個文件，各別由一位或更多的請願者簽署；該請願書必須在不遲於需要決議案之通知的請願會議前的六個星期，或不遲於任何其他請願會議前的一個星期被寄存在註冊辦事處，同時請願者必須提供一筆合理且足夠支付本公司相關費用的款項。如果股東週年大會在該請願書被寄存後的六個星期或更少被召開，雖然不符合寄存所規定的時間，也應被視為已適當地達到其存放的目的。

## 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董事會可在其認為合適的時候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以及在上呈請願書之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在股東大會具投票權的公司繳足資本的股東，有權在任何時候以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要求由董事會就請願書裡的指定事項之交易在呈交請願書後的兩個月之內召開特別股東大會。如果董事會未能在呈交請願書後的二十一天內召開該特別股東大會，請願人能夠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74(3)條自行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  
Wilby Central



▼  
Wilby Bukit Timah



## 企業資料

### 董事會

#### 主席

陳永順 先生

#### 副主席及

#### 非執行董事

王陽樂 先生

#### 執行董事

陳慶良 先生

#### 執行董事 — 財務

孫樹發 女士

#### 執行董事

陳駿鴻 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陽 先生\*\*

黃金德 先生\*\*

Azman Bin Badrillah 先生\*

Prechaya Ebrahim 先生

\* 審計委員會委員

+ 提名委員會委員

# 薪酬委員會委員

### 聯席公司秘書

張淑儀 女士

劉檳燕 女士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

香港灣仔港灣道 6-8 號

瑞安中心30 樓3001室

#### 新加坡

新加坡武吉知馬路911號

陳唱汽車中心

郵編 589622

###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 主要來往銀行

美國銀行

華僑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四十六樓

### 股份代號

693

# 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主席

### 陳永順先生

六十七歲，本公司主席及某些附屬公司之董事。他也是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Zero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陳先生曾是兩家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即陳唱摩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陳唱摩多控股集團）及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APM」）的董事局成員。他已於2012年6月30日及2013年5月22日分別卸下其在陳唱摩多控股集團及APM的職務。陳先生於1971年在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獲得合格工程師資格後，便加入陳唱摩多控股集團。他是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駿鴻先生的父親。

## 副主席

### 王陽樂先生

六十七歲，本公司副主席。王先生於2016年3月30日從執行董事被重新委派為非執行董事。在本公司1998年上市至2016年3月30日，他曾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他於1981年加入本集團，在1992年被分派到香港工作之前，曾在新加坡擔任多個重要職位。王先生於1971年取得英國雷丁大學理科學士學位，主修建築經濟，為一名特許測量師。加入本集團前，在1976年至1980年期間，他曾在新加坡國防部及Straits Steamship Co. Limited工作。

## 執行董事

### 陳慶良先生

七十三歲，新加坡日產汽車營業副董事總經理，及本集團旗下數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陳先生於1962年畢業後便加入陳唱摩多控股集團。在過去50年中，陳先生於本集團之汽車和工業的業務方面，曾先後擔任不同職位。

### 孫樹發女士

六十八歲，本公司財務董事。孫女士於1977年加入本集團。1970年畢業於新加坡大學，持有會計學學位。同一年加入特許工業私人有限公司工作，一直晉升至副總會計師。其後，在1974年擔任新加坡瓷磚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孫女士在1993年獲得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她是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及澳洲公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 陳駿鴻先生

三十八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目前負責本集團區域業務並兼任本集團旗下某些附屬公司之董事。他於2001年9月加入本集團。他於2014年9月26日獲委任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Zero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陳先生於1998年畢業於美國聖塔克拉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他是本集團主席陳永順先生的兒子。



# 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李漢陽先生

八十四歲，持有文學學士學位，是 Lincoln' s Inn 的大律師。他於1998年4月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是洪董律師館的顧問。他也是一間新加坡上市公司，即Low Keng Huat (Singapore) Limited的董事局成員。他曾是一家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即永泰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局成員，之後於2013年10月25日被委任為公司的高級顧問。此外，他曾是全國社區服務理事會理事和傷殘人士協會董事會成員。多年來李先生一直是新加坡刑事法上訴委員會的主席。李先生活躍於新加坡法律協會及是諮詢委員會委員。他於2006年8月獲新加坡總統頒發的公共服務勳章(BBM)。

### 黃金德先生

六十一歲，於2011年6月被委任為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之後於2012年7月被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金德先生現時是BDO Malaysia之高級審計顧問。黃先生是馬來西亞執業會計師公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MICPA」)之理事會成員，之前亦分別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 (「MIA」)的理事會成員以及馬來西亞稅務公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Taxation)的會員。黃先生亦在馬來西亞執業會計師公會多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中提供服務。他於1974年加入KPMG Malaysia，並於1985年獲認許為該公司合夥人。黃先生曾在KPMG Malaysia之審計部、財務部、風險管理部及企業道德操守及獨立部(Ethics and Independence)擔任主管。他之前亦曾出任KPMG Malaysia之審計及會計委員會主席。黃先生於2010年12月從該公司退休。

###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簡稱「Azman先生」)

六十八歲，於2015年4月1日被委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後於2015年9月14日被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在1970年畢業於馬來亞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1971年加入位於馬來西亞的美國銀行(「BOA」)。1974年獲派到BOA的亞洲分部並在美國洛杉磯的世界銀行分部接受培訓。1975年回到馬來西亞，在BOA的信貸部工作三年，之後調至香港，南亞和東亞分部的信貸管理。1981年再度回到馬來西亞，在位於吉隆坡的BOA任職。他在BOA最後擔任的職位是市場營銷及策略規劃部主管。1982年從BOA離職。1983年Azman先生加入TCMH集團，擔任汽配行業分部的執行董事，負責其關鍵產品之一的整體業績。1994年4月，獲任命為TCMH董事會董事。2010年7月辭去TCMH董事職務。Azman先生也曾擔任APM的董事，自其公司1999年上市以來。2013年6月1日辭去APM董事職務。

### Prechaya Ebrahim先生(簡稱「Prechaya先生」)

五十四歲，於2015年6月12日被委任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泰國一家律師事務所LS Horizon Limited之合夥人。其專長領域包括商業訴訟、爭端解決、勞工法律及僱員利益。於加入LS Horizon Limited前，Prechaya先生自1983年起就職於Boonchoo International & Associates，並於1987年成為該事務所之合夥人。彼於1991年加入Baker & McKenzie並於1997年成為當地合夥人。Prechaya先生在大型商業訴訟及勞工建設、銀行及金融、知識產權及涉及國際貿易等多個領域中代表跨國及當地企業客戶。此外，彼亦活躍於僱傭訴訟及仲裁事務領域。Prechaya先生為多家外資及當地銀行以及泰國大型製造企業提供有關勞工及僱傭事宜方面的諮詢。Prechaya先生於1983年自朱拉隆功大學(Chulalongkorn University)取得法律學士(榮譽)學位。





Subaru Go Vap 3S Showroom, Vietnam



3S Centre at Petaling Jaya, Malaysia



# 董事局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高級管理層

### 楊耀新先生

六十二歲，為泰國卡車企業銷售的負責人。楊先生為受訓汽車工程師，及英國車輛工業學院會員。他持有澳洲墨爾本皇家科技學院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 張淑儀女士

六十三歲，中國業務的負責人。張女士於2011年8月被委任為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張女士於1981年加入本集團。她持有南洋大學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亦是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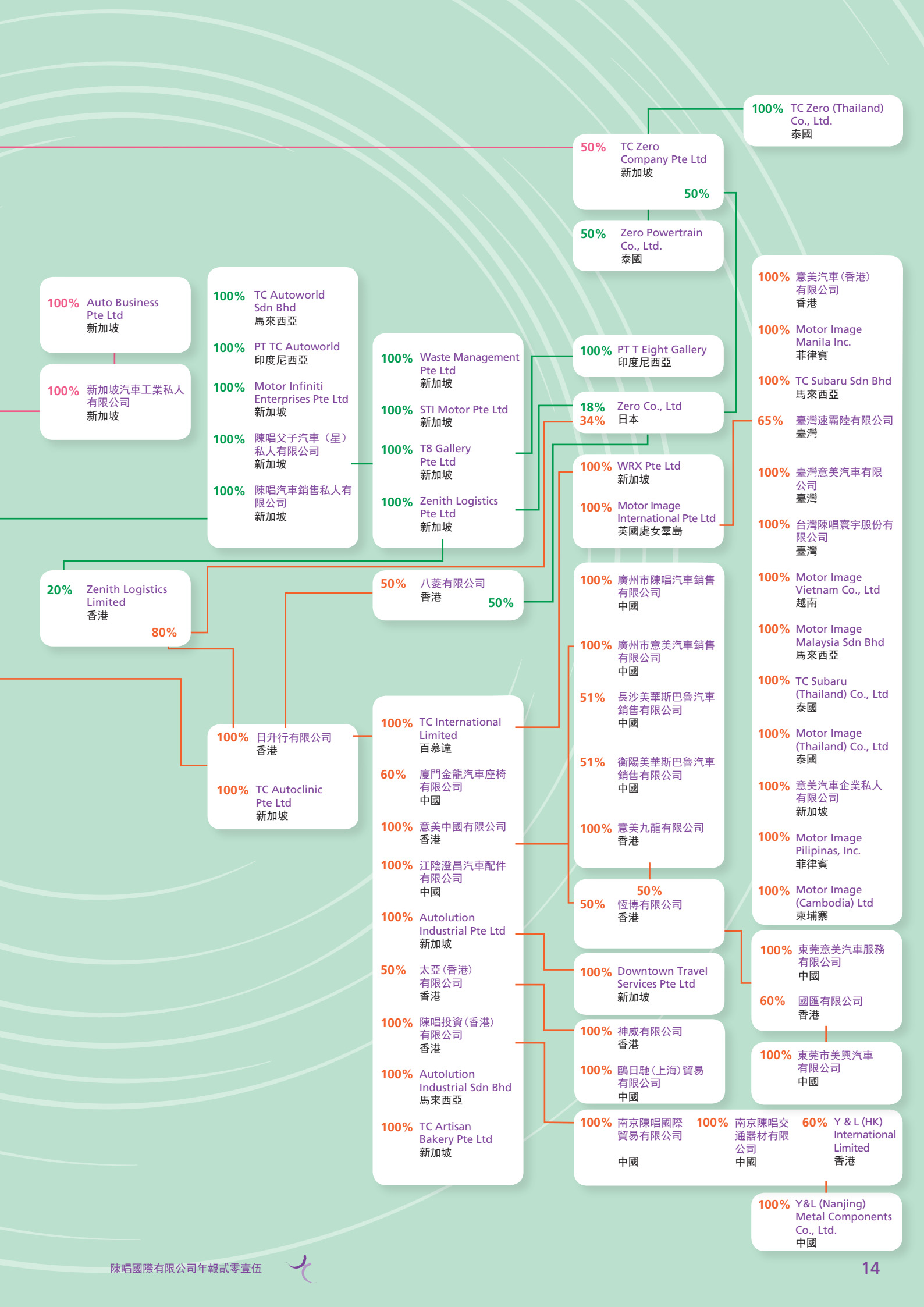
### 吳令光先生

六十五歲，本集團人事及事務的負責人，同時擔任本集團旗下的數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吳先生於1976年獲得新加坡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1982年加入本集團。

### 李昭億先生

五十歲，本集團旗下的物業發展部的負責人。李先生於1997年加入本集團，持有英國謝菲爾德大學土木工程及結構學理科學士學位。





100% Auto Business Pte Ltd  
新加坡

100% 新加坡汽車工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 TC Autoworld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 PT TC Autoworld  
印度尼西亞

100% Motor Infiniti Enterprises Pte Ltd  
新加坡

100% 陳唱父子汽車(星)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 陳唱汽車銷售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 Waste Management Pte Ltd  
新加坡

100% STI Motor Pte Ltd  
新加坡

100% T8 Gallery Pte Ltd  
新加坡

100% Zenith Logistics Pte Ltd  
新加坡

50% TC Zero Company Pte Ltd  
新加坡

50% Zero Powertrain Co., Ltd.  
泰國

100% PT T Eight Gallery  
印度尼西亞

18% Zero Co., Ltd  
34% 日本

100% WRX Pte Ltd  
新加坡

100% Motor Image International Pte Ltd  
英國處女羣島

100% 廣州市陳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100% 廣州市意美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51% 長沙美華斯巴魯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51% 衡陽美華斯巴魯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100% 意美九龍有限公司  
香港

50% 恆博有限公司  
香港

100% Downtown Travel Services Pte Ltd  
新加坡

100% 神威有限公司  
香港

100% 鷗日馳(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00% 南京陳唱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00% TC Zero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 意美汽車(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Motor Image Manila Inc.  
菲律賓

100% TC Subaru Sdn Bhd  
馬來西亞

65% 臺灣速霸陸有限公司  
臺灣

100% 臺灣意美汽車有限公司  
臺灣

100% 台灣陳唱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100% Motor Image Vietnam Co., Ltd  
越南

100% Motor Imag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 TC Subaru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 Motor Image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 意美汽車企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 Motor Image Pilipinas, Inc.  
菲律賓

100% Motor Image (Cambodia) Ltd  
柬埔寨

100% 東莞意美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60% 國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東莞市美興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

100% Y & L (Nanjing) Metal Components Co., Ltd.  
中國

20% Zenith Logistics Limited  
香港

50% 八菱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日升行有限公司  
香港

100% TC Autoclinic Pte Ltd  
新加坡

100% T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慕達

60% 廈門金龍汽車座椅有限公司  
中國

100% 意美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江陰澄昌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中國

100% Autolution Industrial Pte Ltd  
新加坡

50% 太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陳唱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Autolution Industrial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 TC Artisan Bakery Pte Ltd  
新加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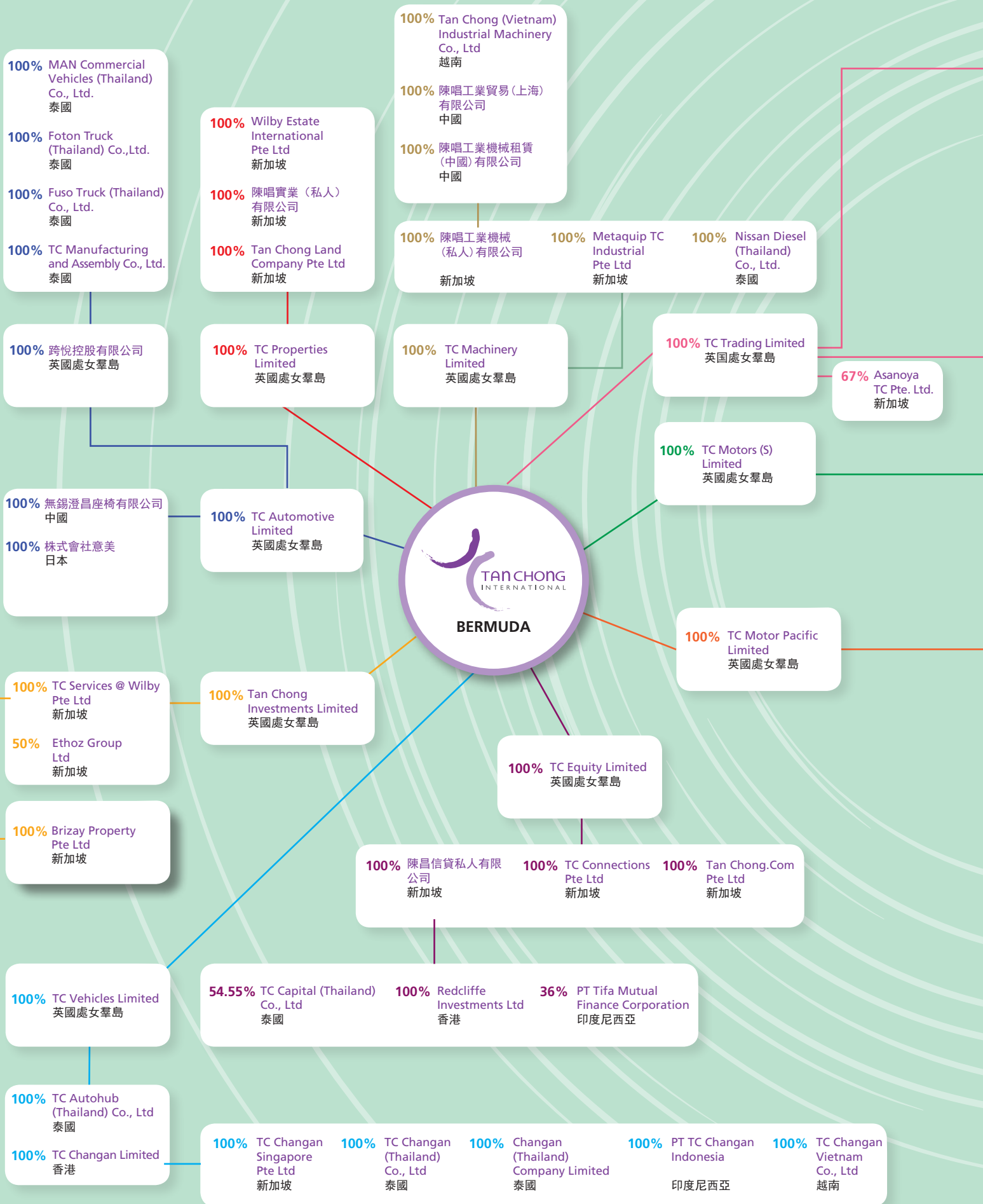
100% 南京陳唱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中國

60% Y & L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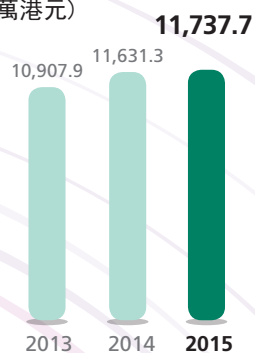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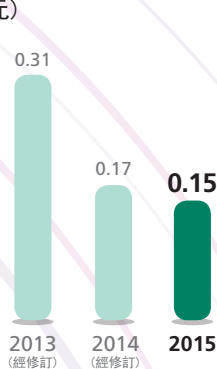
# 企業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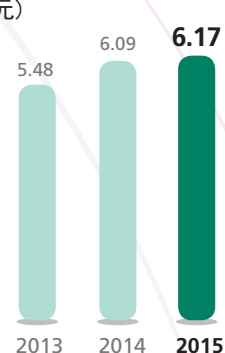
### 股東資金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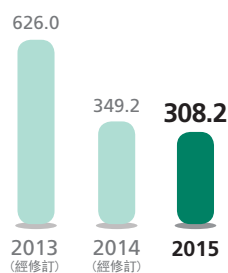
### 每股利潤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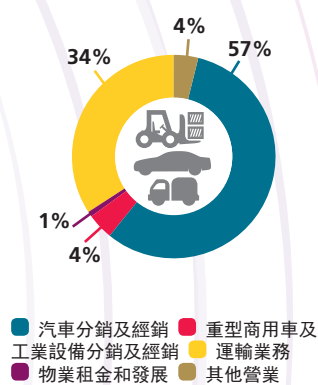
### 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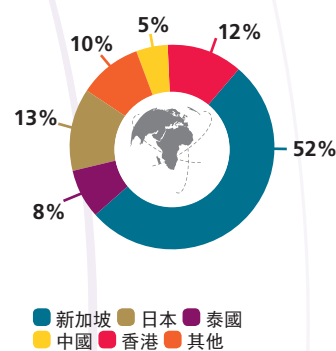
### 股東應佔利潤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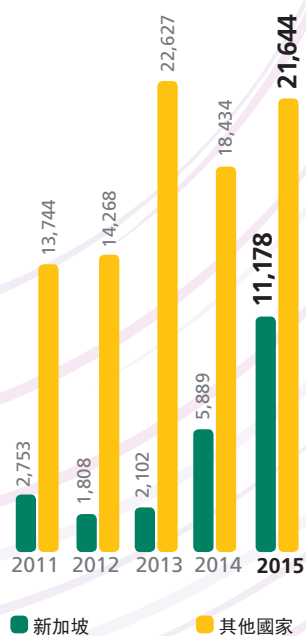
### 按業務種類細分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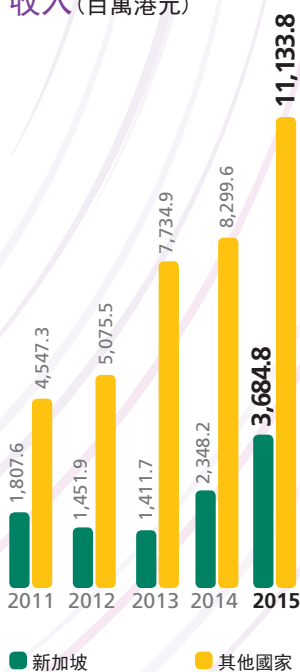
### 特定非流動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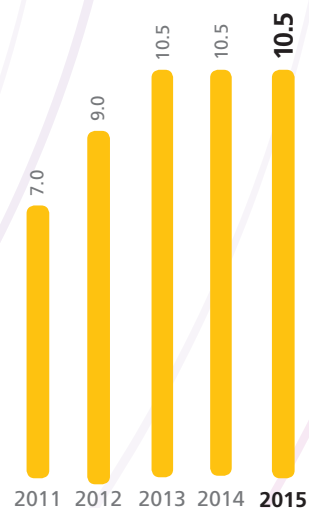
### 銷量



### 收入 (百萬港元)



### 股息 (港仙)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提呈本年報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本年度公司和集團的年報和經審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活動和業務回顧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是投資控股。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及其他摘要，見本財務報表附註17。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要求就這些業務所作的進一步檢討與分析，於本年度報告，第2至第3頁。此檢討為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期間的業務種類和業務地域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中的附註38。

## 財務報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為止，集團的利潤和公司及集團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的29 - 107頁。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財政年期間，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佔銷售及採購額的百分比如下：

	佔集團總百分比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6%	
最大五家客戶總銷售額	9%	
最大供應商		13%
最大五家供應商總採購額		37%

本公司各董事、有關連人士或任何股東(即董事會已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 5% 的股東)都沒有在本財政年度的任何時候，涉及這些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 建議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為2.5港仙(2014年：2.5港仙)於2015年9月23日派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建議派發期末股息為每股8.0港仙(2014年：8.0港仙)。

## 股本

公司股本的詳細資料在財務報表附註33(d)加以闡述。公司股本在本年度並無變動。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內並截止本報告書日期止在任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陳永順先生 (主席)  
陳慶良先生  
孫樹發女士  
陳駿鴻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王陽樂先生 (副主席)(於2016年3月30日從執行董事受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漢陽先生  
黃金德先生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 (於2015年4月1日受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2015年9月14日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Prechaya Ebrahim先生 (於2015年6月12日受委任)  
陳業裕先生 (於2015年3月30日卸任)

根據公司細則第87(1)條規定，陳駿鴻先生，孫樹發女士和陳慶良先生將於本屆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卸下董事會職務，並有資格自薦獲得重選。根據細則第86(2)條，Prechaya Ebrahim 先生將任職至來屆週年大會，並符合條件，可膺選連任。

## 董事服務合同

在來屆股東大會上尋求重新委任的董事中，除了正常在法定上應盡的任務外，沒有任何董事受到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一年期滿未支付酬勞服務合約的約束。

## 關連交易

本財政年期間，本集團進行了以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簡稱「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與Tan Chong Motor Assemblies Sdn. Bhd. (簡稱「TCMA」)共同簽訂的組裝協議，技術支援協議及租賃協議

TCMA是Tan Chong Motor Holdings Berhad(陳唱摩多控股(簡稱「TCMH」))旗下的附屬公司，Tan Chong Consolidated Sdn. Bhd.(陳唱聯合有限公司(簡稱「TCC」))持有TCMH超過30%的股權。由於TCC乃公司的控股股東(如上市規則所界定)，TCMA是公司的關聯人士，根據組裝協議，技術支援協議及租賃協議的每一條款規定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 (a) 組裝協議

TC Subaru Sdn. Bhd.(簡稱「TC Subaru」)(公司旗下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TCMA於2013年12月30日就委派TCMA作為TC Subaru組裝人員以於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組裝車輛事項簽訂了組裝協議(簡稱「組裝協議」)。

## 關連交易(續)

### (i) 與Tan Chong Motor Assemblies Sdn. Bhd. (簡稱「TCMA」)共同簽訂的組裝協議, 技術支援協議及租賃協議(續)

#### (a) 組裝協議(續)

組裝協議進行的交易的價格及條款以公平磋商為基礎, 參考市場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服務。

鑒於2015年Subaru汽車生產預測, 在定立的組裝協議下, TC Subaru需要TCMA提供更多組裝服務。因此, 在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宣佈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整年被向上調整。有關截至2015年12月31日持續關連交易整體調整的年度上限詳情, 請參閱標題為「上市規則含義」之章節。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 根據組裝協議的年度交易總額最多可達39,149,000港元。

組裝協議的詳細內容及年度上限已於2013年12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b) 技術支援協議

TC Subaru與TCMA於2013年12月30日共同簽訂了一份技術支援協議(包括2014年12月30日經修訂後簽訂的一份補充技術支援協議)(統稱為「技術支援協議」)關於TCMA即將向TC Subaru提供的服務、培訓、支援、諮詢及建議事項就使用TCMA於2013年12月30日合法擁有的技術資訊及技術訣竅, 期限為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TC Subaru為TCMA服務向TCMA須支付的服務費於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每月為10,000馬來西亞令吉(約等於18,182港元)及於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服務費為每月39,500馬來西亞令吉(約等於71,818港元)。

根據技術支援協議, TCMA服務的價格與條款由TC Subaru和TCMA根據公平磋商為基礎下取得共識。基準為TCMA向TC Subaru提供的服務條款須不遜於TCMA向任何第三方所提供的相等質量及數量的服務之條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 根據技術支援協議的年度交易總額最多可達982,000港元。

技術支援協議的詳細內容已於2013年12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關連交易(續)

### (i) 與Tan Chong Motor Assemblies Sdn. Bhd. (簡稱「TCMA」)共同簽訂的組裝協議, 技術支援協議及租賃協議(續)

#### (c) 租賃協議

於2014年12月30日由業主TCMA和承租人TC Subaru訂立的租賃協議(簡稱「租賃協議」), TCMA同意租借及TC Subaru同意承租位於馬來西亞吉隆坡Jalan Segambut 249號(郵編: 51200)的部分物業(總租賃面積約3,477平方尺), 租賃期從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其物業坐落於TCMA的生產設施, 並被TC Subaru作為辦公室使用, 促進與TCMA和Fuji Heavy Industries Limited(簡稱「Fuji」, Subaru汽車製造商)的合作項目的討論和協調。根據租賃協議, TC Subaru支付予TCMA的每月租金為8,617馬來西亞令吉(相等於15,667港元)不包括商品及服務稅。

租賃協議的條款參考物業代理及網上物業指南, 取得物業周邊同類型物業的市場租金, 並按公平磋商協定。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根據租賃協議的累積年度總交易金額為214,000港元, 並在年度上限260,000港元之內。

租賃協議詳情已於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公告中公佈。

### (ii) 零部件採購協議

TC Subaru與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簡稱「APM」)的五間附屬公司(包括Auto Parts Manufacturers Co. Sdn. Bhd.、APM Climate Control Sdn. Bhd.、APM Auto Electrics Sdn. Bhd.、APM Coil Springs Sdn. Bhd.及APM Automotive Modules Sdn. Bhd.(統稱為「五家APM附屬公司」)於2014年12月30日共同簽訂了五項零部件採購協議(簡稱「零部件採購協議」), 根據本協議, 五家APM附屬公司同意向TC Subaru於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為出售特定零部件, 包括由Fuji或Fuji的被許可方為Subaru汽車設計、生產及/或組裝的零部件及多種材料(簡稱「零部件」)。

零部件的價格應以公平磋商為基礎由各方商定及設定價格通知, 五家APM附屬公司向TC Subaru提供的條件均不得按低於五家APM附屬公司向任何第三方供應可比品質及數量的零部件。

五家APM附屬公司均為APM的附屬公司, TCC持有APM超過30%的股權。由於TCC乃公司的控股股東(如上市規則所界定), 五家APM附屬公司均是公司的關聯人士, 根據零部件採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 根據零部件採購協議進行的年度交易總額為30,521,000港元。

零部件採購協議的詳細內容已於2014年12月31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董事會報告(續)

## 關連交易(續)

### (iii) TCMH協議

集團及TCMH及其附屬公司(簡稱「TCMH集團」)於2013年12月30日就於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汽車零部件、配件及車輛服務交易買賣事項簽訂了10項協議(簡稱「TCMH協議」)。

按照TCMH協議就汽車零部件及配件買賣事項進行的交易的價格及條款以公平磋商為基礎,參考市場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訂單及類似服務的價值及數量。按照TCMH協議就車輛服務交易事項進行的交易的價格及條款以公平原則為基礎,參考市場獨立第三方提供的類似服務。

TCC持有TCMH超過30%的股權。由於TCC乃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如上市規則所界定),TCMH的每一方及TCMH集團的其他成員均是公司的關聯人士,根據TCMH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根據TCMH協議進行的年度交易總額達20,403,000港元。

TCMH協議的詳細內容已於2014年12月30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iv) TCIM協議

Tan Chong Industrial Machinery Pte. Ltd.(公司旗下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TCIM Sdn. Bhd.(簡稱「TCIMSB」)於2013年12月30日就於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出售、購買及租賃汽車、貨車、材料處理設備、零部件及配件事項簽訂了一項協議(簡稱「TCIM協議」)。

按照TCIM協議進行的交易的價格及條款以公平磋商為基礎,參考市場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訂單及類似產品及服務的價值及數量。

TCC持有TCIMSB超過30%的股權。由於TCC乃公司的控股股東(如上市規則所界定),TCIMSB是公司的關聯人士,根據TCIM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根據TCIM協議進行的年度交易總額達4,000港元。

TCIM協議的詳細內容已於2014年12月31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關連交易(續)

- (v) **APM服務協議及APMS採購協議由APM Engineering & Research Sdn. Bhd. (簡稱「APMER」)及APM Seatings Sdn. Bhd. (簡稱「APMS」)共同簽訂。**

APMER及APMS 均為APM 的附屬公司, TCC持有APM超過30%的股權。由於TCC乃公司的控股股東(如上市規則所界定), APMER 的每一方均是公司的關聯人士, 根據每項APM服務協議及APMS採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根據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公司持續關連交易。

### (a) **APM服務協議**

Nanjing Tan Chong Automotive Co., Ltd. (南京陳唱交通器材有限公司)(簡稱「NJTC」)(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APMER於2014年5月30日共同簽訂了技術服務協議(以下簡稱「APM服務協議」), 根據本協議, APMER將向NJTC提供技術諮詢服務, 包括與2014年5月30日至2015年12月30日期間為NJTC生產汽車座椅系統而設立工廠設施及開發產品有關的項目規劃、產品設計(包括概念開發)、工程設計以及技術及品質系統諮詢服務。服務費應依據不同水準的APMER工作人員在提供技術諮詢服務過程中花費的預計時間長短進行計算。根據APM服務協議, 技術專家的日常計費範圍為每小時28.125美元至每小時112.5美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 根據APM服務協議進行的年度交易總額最多可達900,000港元, 在適用年度上限7,040,000港元的範圍之內。

APM服務協議的詳細內容已於2014年5月30日及2014年6月11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b) **APMS採購協議**

NJTC及APMS於2014年5月30日就於2014年5月30日至2015年12月30日期間出售某些包括APMS生產及/或組裝汽車座椅所需的元件及多種材料(簡稱「座椅零部件」)事項簽訂了一項座椅零部件採購協議。

根據APMS採購協議進行的交易的價格應由NJTC及APMS進行協商並同意, 協商須參照一般商業條款及公平磋商原則並考慮數量折扣及價格及將等特殊情況由NJTC向APMS提供的預計訂單的價值及數量以及與市場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座椅零部件相似的零部件價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 APMS採購協議交易頂線為400,000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 根據APMS採購協議並沒有任何交易。

APMS採購協議的詳細內容已於2014年5月30日及2014年6月11日作出的公司聲明中披露。



# 董事會報告(續)

## 上市規則的含義

由於根據組裝協議、技術支援協議、租賃協議、零部件採購協議、TCMH協議、TCIM協議、APM服務協議及APMS採購協議進行的交易(統稱為「交易」)全部均由本集團與相關或以任何其他方式相互關聯的當事人所訂立,該交易均依照上市規則第14A.81條合併處理。由於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界定的與交易有關的年度百分比率均大於0.1%但小於5%,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受制於報告、聲明及年度審核要求,但不受通知(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審批要求的制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該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為241,696,000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該交易的年度交易總額達到92,173,000港元,在適用年度上限241,696,000港元的範圍之內。

本公司在適用的範圍下已經遵守上市規則所定明的披露要求。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它們是按以下方式進行(i)公司根據正常的業務管道達成交易;(ii)公司按正常的商業條款達成有關交易以及(iii)根據約束這類交易的協議條款達成交易,條款須公平及合理,整體上對本公司的股東有利。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訂版)「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之規定,就本集團於年度報告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其審核職責及結論。本公司以提供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一份核數師函件。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2015年12月31日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候,本公司,或任何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任何關聯交易或重大合約的當事人,而本公司的董事並無於任何關聯交易或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有關集團在本財政年度內較重大的關連人士交易滙總表,載於本財務報表的附註37。

## 股票補償計劃

在2015年11月26日,附屬公司委託瑞穗信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受託人」)成立獨立信託基金,以採納基於業績的股票補償計劃(以下簡稱「計劃」)。計劃實行的目的是為了鼓勵附屬公司的企業人員從長遠目標出發,實現從中層人員達至公司管理層的目標。根據計劃,按照附屬公司董事會效益的分配規則,依據員工的職位和表現授予積分。當員工離職時,每一積分能轉換為一股。以2020年6月30日的五年內,將被授予的積分上限為500,000分。只要計劃仍然存在,信託基金不得有明確的到期日並持續運作。可提供的資金最高限額為500,000,000日元(約為32,044,000港元),而進一步提供至信託基金的資金將受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

## 股票補償計劃(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71,420分授予本集團員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本集團確認在總支出中的1,050,000港元作為股份獎勵計劃中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計劃詳情已刊載於附註34的綜合財務報表。

## 董事賠償

為公司董事獲益核准賠償條款(如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之定義)目前生效，本年內維持生效。

## 董事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董事權益及淡倉登記冊的記錄，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職董事於該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如下：

	每股0.50港元的普通股				總權益	佔總發行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2)	聯合權益 (附註3)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先生	100,460,000	-	431,949,000	11,999,972	544,408,972	27.04%
王陽樂先生	684,000	795,000	940,536	-	2,419,536	0.12%
陳慶良先生	2,205,000	210,000	-	-	2,415,000	0.12%
孫樹發女士	900,000	-	-	-	900,000	0.04%
陳駿鴻先生	99,000	-	-	-	99,000	0.0049%

附註：

- (1) 這些股份的受益者分別是王陽樂先生和陳慶良先生的配偶，因此，他們被視為擁有這些股份的權益。
- (2) 這些股份的受益者分別是由陳永順先生和王陽樂先生所控制的公司所擁有。
- (3) 這些股份是由陳永順先生和其他人士共同擁有。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了以上所披露之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執行總裁、或其配偶或其18歲以下的孩子，並沒有享有本公司或其附屬或聯營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定義詮釋）股份上有益或無益的權益或淡倉。在本財政年，本公司沒有授權任何董事或執行總裁、或是其配偶或其18歲以下的孩子認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應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需知會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 擁有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權益

到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被告知擁有本公司所發行股份且其數量佔5% (2014年:5%) 或以上的股東名單(除公司董事外)如下：

姓名	長/淡倉	附註	持有普通股	佔總發行股份百分比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	長倉	(1)	705,819,720	35.05%
Promenade Group Limited	長倉	(2)	302,067,000	15.00%
陳金火先生	長倉		144,801,495	7.19%
Pang Siew Ha	長倉		134,821,032	6.69%
Lee Lang	長倉		103,930,622	5.16%

附註：

- (1)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約22.85%股份，是由陳永順先生所持有，陳慶良先生擁有近15.38%的股份，其餘的股份由若干非本公司董事的陳氏家族成員所持有。
- (2) 陳永順先生是Promenade Group Limited控股股東。

除了以上所披露事項之外，公司並無獲知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該記錄的權益。

## 薪酬政策

集團對僱員的薪酬政策是根據僱員對公司的貢獻、學歷、經驗、個人表現及集團的經營表現來決定他們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是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各人貢獻、集團表現而決定。薪酬委員會的職責詳情請見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支付給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在以下範圍內：

	人數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2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2,500,001港元 - 3,000,000港元	-
3,000,001港元 - 3,500,000港元	1

## 大眾股的足夠性

根據公司董事所知和公司可從大眾得到的消息，在本報告截稿的日期，本公司保持上市規則所需大眾持有至少2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

## 董事的合同權益

除了之前所披露之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級附屬公司，都不曾簽訂任何重要合同，使本公司的董事在本年度任何時候或本年度終結時，獲得物質利益。

## 優先佔有權

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或是根據百慕達的法律，都沒有規定優先佔有權。

## 購置、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在本財政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都沒有購置、銷售或是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貸

本公司及其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和其他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至27。

## 財政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情況載於本年報的第108頁。

# 董事會報告(續)

## 物業

本集團所擁有的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9至112頁。

##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參與的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獨立性的確認

公司已依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收到獨立性的書面確認，除Azman Bin Badrillah 先生不符合上市條例第3.13(7)條之中獨立性指引。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都是獨立的，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提供對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不符合上市條例第3.13(7)條的理由。

為/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永順先生  
香港  
2016年3月30日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9至107頁陳唱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額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財務報表需承擔的責任

董事需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符合適用的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既真實且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 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是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第90條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做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我們考慮與該公司編製既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與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符合適用的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6年3月30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收入	3	14,818,639	10,647,779
銷售成本		(12,016,230)	(8,512,829)
<b>毛利</b>		<b>2,802,409</b>	<b>2,134,950</b>
其他淨收益	4	138,665	197,867
分銷成本		(1,154,116)	(809,286)
行政支出		(975,527)	(858,515)
其他營業支出	5	(36,172)	(29,183)
<b>營業利潤</b>		<b>775,259</b>	<b>635,833</b>
融資成本	6	(82,659)	(63,333)
應佔聯營公司之利潤減去虧損		76,179	76,047
<b>除稅前利潤</b>	7	<b>768,779</b>	<b>648,547</b>
所得稅支出	10(a)	(319,138)	(221,683)
<b>本年度利潤</b>		<b>449,641</b>	<b>426,864</b>
<b>可歸於：</b>			
公司股東權益		308,215	349,227
非控股權益		141,426	77,637
<b>本年度利潤</b>		<b>449,641</b>	<b>426,864</b>
<b>每股利潤</b>	11		
基本及攤薄		\$0.15	\$0.17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本年度應付公司股東的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33(c)。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損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b>本年度利潤</b>	449,641	426,864
<b>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及經重新分類調整)</b>		
<b>期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事項:</b>		
重估淨應付界定福利	201	7,294
從土地及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	-	331,167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		
-本期公允價值變動	498,187	641,004
	498,388	979,465
<b>期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事項:</b>		
財政報表的外匯折算差額:		
-海外附屬公司	(441,311)	(462,294)
-海外聯營公司	(59,795)	(9,521)
	(501,106)	(471,815)
<b>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b>	(2,718)	507,650
<b>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b>	446,923	934,514
<b>可歸於:</b>		
公司股東權益	314,781	934,848
非控股權益	132,142	(334)
<b>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b>	446,923	934,514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結算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2	3,150,381	3,399,251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393,880	3,250,284
租賃土地權益	14	85,128	97,622
無形資產	15	100,093	104,034
商譽	16	5,498	6,214
在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728,678	744,089
其他財務資產	19	109,224	118,848
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	24	258,992	236,664
非流動預付款項		157,370	112,476
遞延稅項資產	10(c)	39,920	43,040
		8,029,164	8,112,522
<b>流動資產</b>			
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	20	3,637,821	3,215,815
庫存	21	2,180,032	2,765,886
待銷售的物業	22	54,760	58,619
貿易應收賬項	23	1,311,272	1,130,143
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	24	122,172	107,411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64,802	527,772
應收有關聯公司賬項	31	1,465	6,842
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25	3,166,150	2,912,541
		10,938,474	10,725,029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結算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無抵押銀行透支	27	60,545	73,211
銀行貸款	27	2,157,495	1,946,985
貿易應付賬項	30	1,043,459	1,041,61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980,241	946,373
應付有關聯公司賬項	31	8,068	15,126
融資租賃之責任	28	29,240	22,991
稅項		174,397	130,979
撥備	32	55,264	45,611
		4,508,709	4,222,892
<b>淨流動資產</b>			
		6,429,765	6,502,137
<b>減去流動負債的總資產</b>			
		14,458,929	14,614,659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7	1,047,609	1,316,040
無抵押中期票據	26	646,935	692,695
融資租賃之責任	28	112,262	94,164
界定退休福利責任之淨值	29	136,804	145,265
遞延稅項負債	10(c)	62,879	67,566
撥備	32	30,448	37,016
		2,036,937	2,352,746
<b>淨資產</b>			
		12,421,992	12,261,913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結算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股本與儲備金</b>			
股本	33 (d)	1,006,655	1,006,655
儲備金		10,713,010	10,624,683
<b>可歸公司股東的總股本權益</b>		<b>11,737,665</b>	<b>11,631,338</b>
<b>非控股權益</b>		<b>684,327</b>	<b>630,575</b>
<b>總股本權益</b>		<b>12,421,992</b>	<b>12,261,913</b>

董事會於2016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發行。

陳永順先生  
主席

孫樹發女士  
財務董事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可歸公司股東權益

繳納盈餘 (附註33 (b) (ii)) 千港元	公允價值儲備 (附註33 (a) (v))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附註33 (a) (vi)) 千港元	保留盈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股本權益 千港元
377,690	5,146	-	7,827,352	10,907,887	115,518	11,023,405
-	2,056,645	-	(2,056,645)	-	-	-
377,690	2,061,791	-	5,770,707	10,907,887	115,518	11,023,405
-	-	-	349,227	349,227	77,637	426,864
-	640,717	331,167	3,711	585,621	(77,971)	507,650
-	640,717	331,167	352,938	934,848	(334)	934,514
-	-	-	-	-	10,968	10,968
-	-	-	-	-	532,120	532,120
-	-	-	(211,397)	(211,397)	-	(211,397)
-	-	-	-	-	(27,697)	(27,697)
377,690	2,702,508	331,167	5,912,248	11,631,338	630,575	12,261,913
377,690	6,846	331,167	8,607,910	11,631,338	630,575	12,261,913
-	2,695,662	-	(2,695,662)	-	-	-
377,690	2,702,508	331,167	5,912,248	11,631,338	630,575	12,261,913
-	-	-	308,215	308,215	141,426	449,641
-	497,921	-	103	6,566	(9,284)	(2,718)
-	497,921	-	308,318	314,781	132,142	446,923
-	-	-	2,393	2,393	(28,605)	(26,212)
-	-	-	-	550	500	1,050
-	-	-	(211,397)	(211,397)	-	(211,397)
-	-	-	-	-	(50,285)	(50,285)
377,690	3,200,429	331,167	6,011,562	11,737,665	684,327	12,421,992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可歸公司股東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附註33(a))	資本儲備 (附註33(a))	股票補償 儲備 (附註33(a))	兌換儲備 (附註33(a))
	千港元	(i) 千港元	(ii) 千港元	(iii) 千港元	(iv) 千港元
於2014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	1,130,948
採納IFRS 9(2009)的影響	-	-	-	-	-
於2014年1月1日的結餘(經修訂)	1,006,665	550,547	9,549	-	1,130,948
<b>2014年權益變動:</b>					
本年度利潤(經修訂)	-	-	-	-	-
其他全面收入(經修訂)	-	-	-	-	(389,974)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經修訂)	-	-	-	-	(389,974)
非全資附屬公司從非控股股東收取所得之出資額	-	-	-	-	-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	-	-	-	-
年度宣派及批准的股息(附註33(c))	-	-	-	-	-
非全資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於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經修訂)	1,006,655	550,547	9,549	-	740,974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	740,974
採納IFRS 9(2009)的影響	-	-	-	-	-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經修訂)	1,006,655	550,547	9,549	-	740,974
<b>2015年權益變動:</b>					
本年度利潤	-	-	-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491,458)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491,458)
與非控股股東股票補償之交易	-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	550	-
年度宣派及批准的股息(附註33(c))	-	-	-	-	-
非全資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9,549	550	249,516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b>營業活動</b>			
營業利潤		775,259	635,833
經調整：			
折舊	7	246,805	269,045
無形資產攤銷	7	15,143	8,959
租賃土地權益的攤銷	7	8,048	15,1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	(14,105)	(17,7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7	9,098	-
投資物業估值的淨收益	4	53,093	(42,719)
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上市投資的減少/(增加)	4	1,513	(1,376)
於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議價收購的收益	4	-	(17,833)
認定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4	-	22,525
利息收入	4	(30,269)	(22,999)
股息收入	4	(67,982)	(45,53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8	1,050	-
滙兌虧損/(收益)		65,440	(158,564)
<b>流動資金更動前的營業利潤</b>		<b>1,063,093</b>	<b>644,711</b>
庫存的減少/(增加)		325,566	(823,172)
貿易應收賬項的(增加)/減少		(221,906)	239,529
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的增加		(44,871)	(63,125)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減少/(增加)		23,828	(133,773)
應收有關連公司賬項的減少/(增加)		5,002	(3,345)
貿易應付賬項的增加		54,602	75,542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的增加		73,993	51,299
應付有關連公司賬項的(減少)/增加		(4,461)	1,946
撥備的增加		5,100	9,348
淨界定福利責任的減少		(7,308)	(10,849)
<b>經營所產生/(動用)之現金</b>		<b>1,272,638</b>	<b>(11,889)</b>
已付利息		(80,696)	(62,183)
已付稅項		(270,349)	(224,357)
<b>經營活動所產生/(動用)之現金淨額</b>		<b>921,593</b>	<b>(298,429)</b>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以港元呈報)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12,955)	(713,829)
增加無形資產的支出		(11,945)	(1,900)
增加租賃土地權益的支出		–	(29,141)
增加投資物業的支出		(658)	(556)
非流動預付款項的增加		(44,894)	(14,072)
已抵押銀行存款的減少/(增加)		4,986	(6,6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4,131	79,119
從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	45,765
出售勝券投資所得款項		78,862	4,582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31,794	27,460
已收上市投資股息		67,409	44,901
已收非上市投資股息		573	638
已收利息		30,269	22,999
<b>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b>		<b>(382,428)</b>	<b>(540,652)</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償還銀行貸款		(3,059,216)	(3,449,640)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200,727	4,497,786
無抵押中期票據所得款項		–	733,146
已付股東之股息		(211,397)	(211,397)
已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50,285)	(27,697)
已付融資租賃之責任-利息部分		(1,963)	(1,150)
已付融資租賃之責任-資本部分		(23,390)	(11,472)
已付附屬公司的股票回購		(26,212)	–
非全資附屬公司從非控股股東收取所得之出資額		–	10,968
<b>融資活動所(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171,736)</b>	<b>1,540,544</b>
<b>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367,429</b>	<b>701,463</b>
於1月1日之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25	2,832,712	2,228,487
滙率變動的影響		(96,168)	(97,238)
<b>於12月31日之現金和現金等值物</b>	<b>25</b>	<b>3,103,973</b>	<b>2,832,712</b>

第38頁至107頁中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 概況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設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公司於1998年7月7日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上市。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集團”)和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權益。公司董事會在2016年3月30日授權公佈此綜合財務報表。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守聲明

此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編製的。該統稱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B”)所有適用的單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標準(“IASs”)及詮釋。雖然根據公司的細則不要求這樣做,但是公司和集團的財務報表還是照此編製,以便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此外,此等財務報表亦已遵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以下所列是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總匯。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了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自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附註1(c)詮釋了因當前和以前會計期間初步適用這些與集團有關的修訂條款而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造成的會計政策中出現的變化,對此本財務報告中已有充份披露。

### (b) 財政報告的編製基準

由於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以千位元整數表示。

除某些在以下會計政策所詮釋的情況,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做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債務、收益和費用等報告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和管理層相信在那等情況下乃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做出的,其結果是形成判斷資產和債務賬面價值的基礎,這些賬面價值是無法立即從其他來源獲知的。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的假設作出評估。對會計估計的變動,如果該變動只對當期產生影響,應在該估計變動期間確認,或如果該會計估計變動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有關會計估計變動將於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過程中所做出會對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導致估算出現不確定性之主要緣由,詳述於附註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本財務報告是根據2014年之年度財務報告內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IFRS 9”)，並追溯應用。

IFRS 9, 是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 「金融資產」(“IAS 39”)的首部分項目, 取代了IAS 39在債券及金融證券的分類和計算要求。此前, 本集團的債券及金融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 以及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投資。提前採用IFRS9令會計政策改變, 債券及金融證券劃定為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投資, 以及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本集團於2015年1月1日首次採用IFRS 9。

#### 適用於2015年1月1日前的政策

本集團在成為金融工具契約條文的一方的交易日, 初步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 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進行初步確認, 相關交易費用計入當金融資產期損益。初步確認後, 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算。

#### 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金融資產

若金融資產在初步被分類為交易持有或被劃定如此, 這項金融資產將分類為過損益為公允值的投資。若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記錄及投資策略來管理此投資和以公允價值決定買賣策略, 金融資產將以透過損益為公允價值計入。相關交易費用計入當期損益。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算, 並於當期損益確認當中變化。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可供出售及沒有被分類為上述任何一個類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本集團的金融證券及某些債務證券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 將以透過公允價值計算及當中變動, 除了外幣差價及資產減值虧損計入當期損益外, 被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並在權益內的公允價值儲備呈現。當投資被終止確認, 累計損益將從其他全面收入轉入損益中。

#### 適用於2015年1月1日起政策

本集團在成為金融工具契約條文的一方的交易日, 初步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原以公允價值計算。若金融資產在隨後沒有以公允價值計, 初步計量包括直接歸屬於資產收購或首創資產的相關交易費用。本集團隨後透過公允價值或攤銷成本計算金融資產。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 **透過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透過實際利率法淨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見附註1(w)(i))，若：持有資產的商業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在指定的日期，按照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達到僅為收取本金及利息的付款。

#### **透過公允值計算金融資產**

除了隨後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的測量將以公允值計入，其變動計入損益。

對於不持作買賣的投資工具，本集團或於初步確認時選擇確認虧損或收益入其他全面收入。對於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收益和虧損不會重新分類入損益，並不會計減值虧損入損益中。除非股息明確代表一部分投資成本的復得，否則上述投資所賺取的股息將被計入當期損益。

#### **會計政策變更之影響**

按照IFRS 9(「2009年版本」)的過渡性規定，本集團在初步採用日期的金融資產分類，是基於持有金融資產日期的商業模式的事實和情況。其結果是，於2015年1月1日2,695,662,000港元從保留盈余被重新分類為公允價值儲備，因為某些投資證券從透過損益為公允值的投資，被重新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

提前採用IFRS 9(「2009年版本」)對本集團於2014年財務報表中公佈的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沒有造成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提前採用的IFRS 9(「2009年版本」)「金融工具」,以追溯應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修訂的對比如下:

	如之前報導 千港元	採納 IFRS 9 (「2009年版本」) 的影響 千港元	經修訂 千港元
<b>綜合損益表</b>			
其他淨收益	836,884	(639,017)	197,867
營業利潤	1,274,850	(639,017)	635,833
除稅前利潤	1,287,564	(639,017)	648,547
本年度利潤	1,065,881	(639,017)	426,864
可歸於公司股東權益的本年度利潤	988,244	(639,017)	349,227
基本及攤薄的每股利潤	0.49港元	(0.32)港元	0.17港元
<b>綜合其他全面損益表</b>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			
- 本年度公允價值變動	-	641,004	641,004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 本年度公允價值變動	1,987	(1,987)	-
其他全面損益表	(131,367)	639,017	507,650
<b>截至2014年1月1日止的綜合權益變動表</b>			
公允價值儲備(可供出售)	5,146	(5,146)	-
公允價值儲備(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	-	2,061,791	2,061,791
保留盈餘	7,827,352	(2,056,645)	5,770,707
<b>截至2015年1月1日止的綜合權益變動表</b>			
公允價值儲備(可供出售)	6,846	(6,846)	-
公允價值儲備(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	-	2,702,508	2,702,508
保留盈餘	8,607,910	(2,695,662)	5,912,248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 集團最初適用IFRS 9(「2009年版本」)之日期之金融資產分類

以下總結集團於2015年1月1日, 為集團最初適用IFRS 9(「2009年版本」)之日期, 的金融資產過度期分類和計量變動:

	IAS 39 之原始分類	IFRS 9 之新分類	IAS 39 之原始分類 千港元	IFRS 9 之新分類 千港元
股本證券(附註)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表為 公允值	透過其他全面 收入為公允值	3, 215, 815	3, 215, 815
股本證券(附註)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	透過其他全面 收入為公允值	49, 584	49, 584
債務證券	可供出售	透過損益為公 允值	69, 264	69, 264

附註: 這些金融投資代表集團以戰略性理由持有的證券投資。因此, 本集團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計入這些金融投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以下修訂, 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僱員福利-結頂福利計劃: 僱員供款」
- 2010年至2012年期間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 2011年至2013年期間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IFRS 9(「2009年版本」),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納這些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的影響詳述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僱員福利-結頂福利計劃: 僱員供款」

這次修訂在界定福利計劃中, 有助簡化計算來自僱員或第三方對結頂福利計劃的一些貢獻。當貢獻為本修訂中提及的實際操作, 公司可在相關服務呈現期間視該貢獻為對服務成本的減省, 而不是把貢獻列入界定福利義務的計算。本修訂不會對這些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因為固定福利計劃由本集團運作, 並完全由本集團資助, 不涉及來自僱員或第三方的貢獻。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 2010-2012年及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這兩個年度改進包括九項準則的修訂及對其他準則的相應後續修訂。其中，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已經過修改，藉以將「關聯方」的定義擴展至包括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申報實體的管理實體，並要求披露為獲得該管理實體提供的主要管理人員服務而產生的費用。由於本集團並無從管理實體獲得主要管理人員服務，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關聯方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 (d) 綜合基準

#### (i)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對來自某一實體業務之浮動回報具有承擔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時，本集團即具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只會考慮實質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

從控制生效至控制終止期間，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都包括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非控股股東權益代表應歸非本公司擁有股權之附屬公司的淨資產部份，無論是直接還是間接通過附屬公司，均呈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股東權益中，與可歸公司股東之股權分開。集團業績中的少數股東權益，從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損益表來看，表現為本年度總利潤或虧損及全面損益在非控股股東權益和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一種分配。

本集團在其附屬公司利益的變更，在未導致對其喪失控制權的前提下被列為股權交易，據此，在綜合權益範圍內對控制和非控制權益作出調整，以反映其相對利益的變化，但沒有對收益或虧損作出確認。

當集團對其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這將被視為對附屬公司所有權益的出售，由之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列於損益表確認。在該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數值按金融資產初始確認之時的公允價值計量(見附註1(c))或在適當之時以初始確認之時的成本計量(見附註1(d)(ii))。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的投資是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的(詳情見附註1(w))。

####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權控制財政與經營抉擇的企業。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綜合基準(續)

#### (ii) 聯營公司(續)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除非是被歸類為待售(或列入處置組歸類為待售資產)。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的權益初始以成本值入賬，並就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投資成本的金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其後於按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及有關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附註1(w))。收購日期公允價值超過成本的任何金額、本集團所佔被投資者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入賬，而本集團所佔被投資者於收購後的其他全面除稅後收益項目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損益表內確認入賬。

當本集團分攤之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時，則本集團之權益將會減至零，並停止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需對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任何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均在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權益中沖銷，惟如未變現虧損是由已轉讓資產之耗損產生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其須即時在損益表中確認。

#### (iii) 綜合時抵消交易

集團內部結餘和交易及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入和支出已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剔除。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剔除至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的未變現虧損亦以同樣方式抵消，但只到無減值憑證為止。

### (e) 商譽

商譽代表超出以下數額的部分

- (i) 已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被收購方持有的任何非控制權益總數以及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高於
- (ii) 收購之日計算的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

當(ii)中列明的數額高於(i)中列明的數額時，則該超出部分應立即計入議價購買收益的利潤或虧損中。

商譽按成本扣除累計減值虧損計算。商譽產生於被分配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業務合併，其有可能從合併協同效益中獲益並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w))。

在相應年度處置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已購買商譽的可歸屬金額均包含於出售時所計算的利潤或虧損中。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f) 外幣換算

#### (i) 個別公司

年內進行之外幣交易換算為各實體的功能貨幣按交易當日之匯率。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的匯率折算。外匯率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用交易日之匯率折算。以公允值的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資產和負債以釐定公允值日期之匯率換算。

#### (ii) 編製綜合賬目

香港以外的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業績接近似交易日的兌換率折算成港元，財務狀況表中的專案，則按報告期末的兌換率換算成港元。所得滙兌差額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其累積折算獨立列於股本權益中。

### (g) 投資物業

持投資物業是作為有投資潛力及租金收入的用途。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是以會計政策第1(v)(iv)項所描述記賬。投資物業以公允值列入財務狀況表內。本集團的政策是每不到三年聘用獨立估值師按公開市值依據進行評估。於期間的年度則由本集團內部具有適當資格的人選每年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任何由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

當本集團依據經營租賃持有資產權益以獲得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時，該權益根據不同資產被歸類並記入投資物業。任何已被歸類為投資物業的該等財產權益按歸入融資租賃(見附註1(k))項下解釋，並且該權益適用融資租賃項下租賃的其他投資物業所適用的會計政策。按附註1(k)所述對租賃款項作出解釋。

### (h) 已完工待出售物業

已完工待出售物業，按成本和可實現淨值二者中較低者列賬。可實現淨值是估計銷售價格減去銷售該物業所需的費用。

物業之成本，按該工程的總開發費用的分攤加以確定。已完工待售物業的成本，包括全部採購費用、借款費用建造費用及將物業帶到其目前相關條件的其他費用。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除投資物業以原值或1984年的重估值減去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詳情見附註1(w))。

1984年估值所產生之盈餘已計入資本儲備,並可在出售有關物業時轉為保留利潤。

擁有永久業權的土地不作攤銷。

所有其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原價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詳情見附註1(w)),並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和根據估計的殘值,若有則,依下列年度率折舊:

- 在擁有永久業權土地的樓宇	2% - 4%
- 租賃土地的權益以租賃餘下的期限折舊	
- 位於租賃土地上之廠房按可使用年限餘下的期限折舊,從其修建完工之日計,其期限不超過50年	
- 廠房、機械和設備	
- 引擎、建築設備和可租賃叉車	成本減殘值後的20%
- 其他廠房、機械和設備	$6\frac{2}{3}\%$ - 50%
- 傢俱、裝置、裝配件和辦公設備	5% - 50%
- 汽車	10% - 50%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和殘值是每年檢討的。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損益,被確定為淨報廢收益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且在報廢或出售當天列入損益表。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代表在建樓宅,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詳情見附註1(w))。成本包括跟建築直接有關的費用及建築和安裝時期所產生的借貸和專業費用。

待所有建築和安裝工程幾乎完成而該樓宅即將能啓用時,在建工程就會被轉移到物業、廠房和設備列賬,之後按照集團折舊政策折舊。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無形資產(商譽以外)

集團收購的具有有限預期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和減值虧損(間附註1(w))的方式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式每年均經過審核。

無形資產的攤銷按資產的如下預期使用壽命以直線法計入損益中：

- 客戶合作關係	10年
- 其他	5年
- 積壓	不確定期限

### (k) 租賃資產

如果集團能確認它的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的安排，旨在轉讓在約定期限內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若干資產的權利，以換取支付或一系列支付，則該安排即是或含有一項租賃。該確認是基於對該安排的實質內容進行評估之後做出的，且不論該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律形式。

#### (i) 租賃資產的分類

集團根據將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利益基本轉移給集團之租約所持有的資產，劃作融資租賃下持有；而不將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利益轉讓給集團的租賃，則劃作經營租賃，除非根據經營租賃所持有並在其他情況下符合某一投資物業定義的物業，可按物業的具體情況劃作投資物業；而一旦被歸作投資物業，該物業的計算就如融資租賃(詳情見附註1(g))。

#### (ii) 待出租資產

當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資產時，財務狀況表內按其性質規劃，在適當情況下，按照附註1(i)所列集團折舊政策進行折舊；減值虧損則按附註1(w)所列之會計政策進行報賬。

#### (iii) 根據融資租賃規定獲得資產

集團根據融資租賃規定獲得資產使用的，代表所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的金額或較低的包含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相應負債、財務費用淨值的該等資產的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作為義務根據融資租賃規定予以記錄。折舊的利率在相關租賃期限以勾銷資產成本或重估值後的利率提供，或者，集團可能將獲得資產所有權的，則依據附註1(i)。減值虧損根據附註1(w)中載明的會計政策計算。隱含在租賃付款中的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間計入損益中，以便使每一會計期間負債的餘額產生大致穩定的利率。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續)

#### (iv) 經營租賃費用

當集團使用根據經營租賃擁有的資產時，根據租約所支付的款項應在該租賃期所涉及的會計期間等額分期記入損益表，除非某一替代方法更能代表從該租賃資產獲得收益的情況。收到的租賃獎金是在損益表中被確認為已付淨租賃款項總額的一部份。

### (l) 借貸費用

借貸費用直接歸入需要相當長時間才能用於指定用途的某一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會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份被資本化。其他借貸費用在其發生期間被確認入賬。

作為某項合格資產成本一部份的借貸費用，其資本化始於該資產發生支出時、借貸費用發生時以及為符合資產的預定用途或出售所進行的必要準備活動。當為符合合格資產的預定用途或出售所做的所有準備活動被中斷或完成時，借款費用的資本化過程便隨之暫停或終止。

### (m) 租購合同

租購客戶與租購合同的應收款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為租購債務應收，應收款包括按租購合同的應收款，減去未獲得的利息收入和減值虧損(詳情見附註1(w))。

### (n)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前稅及遞延稅。所得稅在損益表中確認入賬，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相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前稅項是今年利潤的估計應納稅，按報告期末的稅率，加上以前年度應交的稅項調整。

遞延稅項是根據財務狀況表負債法計算，臨時差異是資產及負債在財務申報表上的賬面值與這些資產及負債的納稅兩者之差異。有關附屬公司的投資之臨時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時間及可見將來或不能撥回，或就可扣除差異而言，除非差異可於未來撥回。暫時性差異未按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計量，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n) 所得稅(續)

凡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按附註1(g)所載的會計政策計量，其遞延稅項的確認以用於報告期末之資產出售的賬面價值的稅率為準，除非該物業是可折舊的，並存在於某商業模式，其目的是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實質上附於該資產的所有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出售。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是根據該項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按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利益只有在合理保證可實現時才會被確認。遞延稅項利益也因有關稅項利益不再確認而減低。

本年度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和遞延稅項負債：

- 本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決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o) 庫存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

汽車成本主要按實值基準確定，其他存貨則按平均成本入賬。成本包括購入價格、進口稅(如適用)，轉換成本及其他直接有關之購買費用使存貨達到現在的位置和狀態。

可變現淨值參考於報告期末以後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專案所得或參考管理層根據當日市場情況做出的估計而確定。

當存貨出售時，這些存貨的賬面金額將與相關收入同一期間確認為費用。將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的任何數額，以及存貨的所有損失，均在減記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費用。對存貨減記進行任何沖銷的金額，應在該沖銷發生期間，確認為該期間已按費用確認之存貨金額的減少。

### (p)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初期按公允值確認入賬，之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因呆賬發生的虧損列賬[詳情見附註1(w)]，除非應收款項是向關連方提供的不規定任何償還期限的無息貸款，或者折現效應是微不足道的。在此類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去呆賬虧損列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現金結餘，外匯定期存款和少過三個月為期的存款。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隨時可償還及在集團現金管理中不可缺少的銀行透支是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一部份。

### (r)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貿易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初期按公允值確認，之後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將是微不足道的，在這種情況下，他們以成本列示。

### (s)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期按公允值減應佔交易費用確認。初期確認之後，計息借款採按攤銷成本入賬，成本和贖回價值之間之任何差額及應付的利息與費用在借款期間用有效權益法在損益表內確認。

###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公司或集團因為已發生的某件事情所以擁有法定的或強制性的債務時，而且可能以經濟利益的外流以償還債務及進行可靠的估算，撥備需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當資金的時間價值是首要考慮因素時，撥備按清償債務預計支出的現值進行列賬。

如果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比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但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潛在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此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有責任，但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 (u) 擔保撥備

出售汽車時，就確認了擔保撥備。按照歷來擔保撥備額之資料和所有對其有關而產生之可能結果作出撥備。

### (v)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算。只有在經濟效益有可能流入集團中，且收入和成本(如適用的話)能獲得準確的計量，以下收入可在損益表中確認：

- (i) 銷售貨品之收入(除銷售物業之收入(見1(v)(v))，於客戶接納貨品及承擔所有權及有關風險時確認。
- (ii) 提供服務所得之收入，代理佣金和手續費，於完成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收入確認(續)

- (iii) 利息收入和租購融資收入的確認是按有效權益方法計算。
- (iv)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予以確認。所給予的出租獎勵金應列為租金總收入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 (v) 出售物業之收入，在買家執行買賣合同也就是風險和收益已轉讓時確認。在收入確認之前因已售物業而收到的定金和分期付款，列入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下。
- (vi) 投資所獲得的股息收益，在集團確定收款權時予以確認。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是當其股價反映了發放股息後才確認的。

### (w) 減值

#### (i) 債券及其他應收賬項投資虧損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券和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賬項投資，需在報告期末進行審查，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事件：

- 客戶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利息或本金；
- 客戶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變化對客戶造成的不利影響。

如果存在任何證據，任何減值虧損均需按以下方式予以確定和確認：

- 對於在綜合財務報告採納權益法而確認的聯營公司權益(見註釋1(d)(ii))，其減值損失是依據附註1(w)(ii)，比較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它的賬面金額為衡量。減值虧損之回撥依據於附註1(w)(ii)，如果這些變化有利於可收回金額之估計。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w) 減值(續)

#### (i) 債券及其他應收賬項投資虧損(續)

-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營業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與其他財務資產，減值虧損額是其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資產原實際利率折扣後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如果在較後階段，某一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可同該減值確認後發生的某一事件客觀地連繫起來，則虧損可通過損益表從反面予以抵消。虧損的抵消只限於在無以前年度虧損確認情況下本應予以確定的該資產的賬面值。

除因與回款被視為可疑的租購客戶和貿易應收賬項的減值虧損外，減值虧損將針對相應資產予以直接註銷。在這種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用備抵賬戶列記。先前賒入備抵賬戶之金額的後續回款，將針對備抵賬戶予以轉回。先前被直接註銷之金額的後續回款，均在損益表中加以確認。

####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在報告期末對內部和外部資訊來源進行審查，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的跡象或以無形資產的例子，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 分類為經營租賃持有及之預付租賃土地權益；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財務狀況表上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如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將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此外，對擁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每年須估計可收回金額，以測是否有減值跡象。

####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一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和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大者。在評估使用中價值時，預估的未來現金流量，將用反映目前資金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資料及該資產特定相關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為現值。

#### - 減值虧損的確認

除了在1984年重估的土地及樓宇，當一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或其所屬現金生成單位超過可收回金額時，損益表便將確認其減值虧損。

當減值源自於1984年重估的土地及建築物時，此減值將首先與包括在資本儲備中歸於物業的結餘相抵消，任何餘額將計入損益。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w) 減值(續)

####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續)

##### - 減值虧損的逆轉

關於除商譽外的其他資產, 如果用於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中出現有利的變化, 便是減值虧損的逆轉。對商譽的資產減值虧損不能逆轉。

虧損的逆轉局限於以前年度若無減值虧損確認就會得以確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的逆轉在該逆轉發生之年記入損益表貸方。

### (x)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供予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薪酬、常年獎金、有薪年假,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以及非金錢福利等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記賬。凡付款或結賬被遞延且影響重大的, 這些金額均以現值列賬。

#### (ii)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集團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承擔的負債淨值通過估算僱員在當前及以往期限因其服務所賺取的未來利益總額分別對每個計劃進行計算; 在釐定現值時該項利益須予以折讓, 並扣除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由合格的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信貸法進行計算。一旦計算導致為集團帶來利益, 認可資產的經濟利益的現值應僅限於來自計劃任何未來退款或未來出資減少的方式獲得。

界定福利負債淨值(資產)中的服務費用和利息費用淨值(收入)應計入利潤或虧損中, 通過履行作為「銷售成本」、「分銷成本」或「行政支出」的部分職責的方式進行分配。當前服務費用在由於僱員服務在當前期限產生的界定福利債務現值增加時計算。福利計劃發生變更時, 或計劃範圍縮減時, 與僱員以往提供服務相關的變更福利部分或縮減部分範圍的收益或虧損應計入計劃變更或縮減範圍產生或已確認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收益時(以較早者為準)的利潤或虧損費用。相應期限的利息費用淨值(收入)應通過使用報告期初時用來測量界定福利債務的折讓利率與界定福利負債淨值(資產)進行計算。折讓率為優質公司債券(到期日與集團履行義務的期限相近)在報告期末的收益率。

由於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產生的重新測量金額計入其他綜合收入並立即體現於保留盈餘中。重新測量金額包括精算收益和虧損、計劃資產收益(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淨值(資產)利息淨值的金額)以及資產上限影響的任何變更(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淨值(資產)利息淨值的金額)。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x) 僱員福利(續)

#### (iii) 股份支付

計劃中員工獲得的點數之公允價值，確認為員工成本，股票補償準備金在合理水平內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採用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測量，並在授予日考慮到授予條款和條件等因素。當員工獲得與他們工作績效相關的點數獎勵，並有權把每個點數兌換成附屬公司的一股股份。點數的估計總公允價值，將分攤至估計轉換期。

轉換點數為股份時產生的差額，以股票賠償準備金作出借記或貸記。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可能最終被轉換成股票的數量估計作出修正。修正估計如有任何影響，將反映在損益中反映，並相應調整股票賠償準備金。

### (y) 分項報告

經營分項及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項項目之金額，乃取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所提供作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之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項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項具有類似經濟特徵性，並且具有類似之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之經營分項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 (z) 股息

在有關期間所宣派的股息，則以債務確認入賬。

### (aa) 關聯方

(1) 倘符合下列一項，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即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 (aa) 關聯方(續)

(2)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1)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1)(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屬集團的任何成員，提供本集團或集團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資源服務。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成員是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 2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 (a) 租購客戶和貿易應收賬項的減值

定期對租購債務人和貿易應收賬項進行審查，以評估是否存在減值問題，如果存在，將確認減值虧損。該評估是基於承擔類似信貸風險的債務人所擁有的歷來虧損記錄進行的。評估時用的方法和設想經常被檢討以減少估計和實際虧損之間的差額。

### (b) 遞延稅務資產的確認

遞延稅務資產，是為未使用的稅金損失及可扣除的臨時差額確認的，限於未來應稅利潤可用於沖抵未使用之稅收抵免額。遞延稅務資產的確認涉及未來應稅利潤的估計。該估計數額在每個報告期末被檢討及在有需要時被調整。

### (c) 保修撥備

如附註32中所解釋的那樣，集團在考慮其索賠經驗的基礎上，為其所提供的汽車銷售保修條款撥出撥備。過去的索賠經驗，並不一定能準確的估計未來的索賠情況。撥備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的利潤和虧損。

## 2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 (d) 投資物業的評估

如附註12所述，投資物業是基於集團獨立公司的專業評估師或本集團之董事，按公允值列記的。在確定物業的公允值時，是根據涉及某些概算的評估法進行估算，這些概算包括以相同物業調整集團物業的質量。

### (e) 陳舊存貨的備抵

本集團根據當前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商品之過往經驗釐定陳舊存貨之備抵。由於客戶偏好變化，實際貨物銷售可能於估計偏差並影響未來會計期間的損益。

### (f)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耗損虧損

倘情況顯示於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或根據租賃土地權益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該等資產則可能被視為已予減值，並且可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資產的賬面值作定期檢討，以評估可收回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賬面值。當發生事項或情況變化顯示已入賬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該等資產便會進行減值測試。倘出現該等下跌，賬面值便會調低至可收回值。可收回值為淨出售價及使用中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由於該等資產並無可供索閱的市場報價，因此難以準確估計出售價。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這需要對收益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使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值的合理近似金額，包括根據對收益及經營成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假設及預測進行估計。

## 3 收入

收入包括貨物銷售價值、給客戶提供的服務、租購融資收入、租金收入、物業出售收入、管理服務費、代理佣金和手續費、擔保的償還、扣除消費稅(如適用)，其詳細分析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貨物銷售	9,088,115	7,439,873
提供的服務	5,459,602	2,981,188
租購融資收入	43,278	40,044
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97,715	123,233
管理服務費	1,433	1,000
代理佣金和手續費	114,023	54,420
擔保金償還	14,473	8,021
	14,818,639	10,647,779

本集團的客戶群是多樣化的，無客戶(2014年：無客戶)與其交易額超過集團收入的10%。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詳情已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4 其他淨收入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30,269	22,999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67,366	44,901
– 非上市投資	616	6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4,105	17,793
投資物業評估價值的淨(虧損)/收益	(53,093)	42,719
透過損益上市投資公允值的(減少)/增加	(1,513)	1,376
貿易應收賬項及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的減值虧損沖回	1,096	657
於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議價收購的收益(見附註39)	–	17,833
認定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	(22,525)
從銷售廢料所得	7,636	14,581
營銷補貼	40,116	6,105
其他	32,067	50,790
	138,665	197,867

## 5 其他營業支出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銀行費用	24,016	14,612
貿易應收賬項及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754	7,061
其他	11,402	7,510
	36,172	29,183

## 6 融資成本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 銀行貸款	61,169	59,940
– 銀行透支	933	646
– 無抵押中期票據	18,594	1,597
– 融資租賃	1,963	1,150
	82,659	63,333

##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在扣除/(加入)以下賬項後得出的: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7,796,204	5,360,000
折舊		
- 待經營租賃的資產	40,766	49,829
- 其他資產	206,039	219,216
攤銷		
- 租賃土地權益	8,048	15,172
- 無形資產	15,143	8,959
減值虧損於		
- 貿易應收賬項	754	4,487
- 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	-	1,917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9,098	-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566	9,618
- 稅務服務	760	1,696
- 其他	1,048	731
擔保準備金	29,641	19,218
關稅撥備	-	12,709
淨滙兌虧損/(收益)	89,508	(119,568)
經營租賃的物業出租支出	69,746	73,255
扣除 42,294,000港元 (2014年:44,737,000港元) 之直接支出後的投資物業 應收租金	(55,421)	(78,496)

## 8 員工支出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工資和薪酬	688,911	389,261
退休福利金	75,243	32,38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1,050	-
其他	126,005	47,744
	891,209	469,394

2015年底全體員工人數為6,059人(2014年: 5,951人)。

集團根據適用於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規章制度制定界定退休福利計劃及界定退休福利基金供款計劃進行供款。集團派發退休福利的責任載於附註2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9 董事和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

(a)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的規定,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董事薪酬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酬、津貼 和其他收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2015年</b>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	260	11,191	12,590	36	24,077
王陽樂(附註(iv))	450	3,776	3,146	36	7,408
陳慶良	140	2,966	618	36	3,760
孫樹發	140	3,375	2,531	36	6,082
陳駿鴻	140	2,702	2,364	81	5,287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漢陽	220	—	—	—	220
陳業裕(附註(i))	180	—	—	—	180
黃金德	120	—	—	—	120
Azman Bin Badrillah (附註(ii))	—	—	—	—	—
Prechaya Ebrahim (附註(iii))	—	—	—	—	—
	1,650	24,010	21,249	225	47,134

附註:

- (i) 陳業裕先生於2015年3月30日辭去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
- (ii) 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於2015年4月1日獲委派為一名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9月14日獲重新委派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Prechaya Ebrahim先生於2015年6月12日獲委派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王陽樂先生於2016年3月30日從本集團的執行董事獲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9 董事和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a)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的規定,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董事薪酬如下:(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酬、津貼 和其他收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2014年</b>					
<b>執行董事</b>					
陳永順	260	11,672	12,556	32	24,520
王陽樂	450	3,938	3,341	33	7,762
陳慶良	140	3,094	758	32	4,024
孫樹發	140	3,520	2,759	32	6,451
陳駿鴻	140	2,818	2,319	80	5,357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漢陽	220	-	-	-	220
陳業裕	180	-	-	-	180
黃金德	120	-	-	-	120
	1,650	25,042	21,733	209	48,634

(b) 五名薪酬最高的僱員已包括上述四名(2014年: 5名)董事披露於上述附註9(a)。另外一名僱員的薪酬(2014年: 無)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酬金	3,461	-
退休金供款	5,400	-
其他	267	-
	9,128	-

其中一名薪酬最高的僱員(2014年: 無)在以下範圍內:

	2015年 人數	2014年 人數
9,000,001港元 - 9,500,000港元	1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0 稅項

### (a)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支出包括: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本年度稅項支出</b>		
本年度撥備	321,358	203,418
以往年度(超出)/不足撥備	(1,627)	399
	319,731	203,817
<b>遞延稅項支出</b>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593)	17,866
<b>綜合損益表中的總所得稅支出</b>	<b>319,138</b>	<b>221,683</b>

2015年香港所得稅率，是按照估計可獲利潤的16.5%(2014年: 16.5%)計算的。

本集團在新加坡，日本及中國的業務之法定公司所得稅率分別是17%(2014年: 17%)，33%(2014年: 36%)及25%(2014年: 25%)。其他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則是按照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的現行稅率徵收的。

### (b) 所得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利潤的對賬: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稅前會計利潤	768,779	648,547
按各司法管轄區適用稅率對稅前利潤計算的名義稅項應作出的調整包括:	140,543	100,510
不可扣減的支出	66,164	37,681
不作課稅的收入	(15,447)	(18,545)
被撤消的銷稅損失效應	90,658	80,888
未確定稅務虧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使用	(1,758)	(8,821)
於附屬公司股息收入的預扣稅(附註)	40,605	29,571
往年度之(超出)/不足撥備	(1,627)	399
<b>實際所得稅支出</b>	<b>319,138</b>	<b>221,683</b>

附註: 股息收入的預扣稅是以適當於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稅率計算。

## 10 稅項(續)

### (c) 遞延稅務資產和負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遞延稅務資產和遞延稅務負債的項目如下表所示:

	2015年			2014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淨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淨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26	(94,013)	(89,387)	4,892	(104,280)	(99,388)
投資物業	-	(17,576)	(17,576)	-	(15,113)	(15,113)
庫存	2,518	-	2,518	1,647	-	1,647
貿易應收賬項	10,907	-	10,907	11,408	-	11,408
應付賬項和應記賬項	81,626	-	81,626	90,300	-	90,300
撥備	6,101	-	6,101	6,101	-	6,101
無形資產	-	(23,880)	(23,880)	-	(25,448)	(25,448)
結轉入之稅項虧損	6,732	-	6,732	5,967	-	5,967
遞延稅務資產/(負債)	112,510	(135,469)	(22,959)	120,315	(144,841)	(24,526)
其在同樣法定稅項單位及領域抵消	(72,590)	72,590	-	(77,275)	77,275	-
淨遞延稅務資產/(負債)	39,920	(62,879)	(22,959)	43,040	(67,566)	(24,526)

總值約364,100,000港元(2014年:276,848,000港元),與稅務虧損的利益和可扣除時差有關的遞延稅務資產並沒在財務報表上被確認,因為實現其稅項利益的可能性不大。稅務虧損當中,金額達774,648,000港元(2014年:577,120,000港元)將於報告期末的五至十年內逾時。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有關附屬公司的未分配之利潤的臨時差異金額達1,654,061,000港元(2014年:1,400,468,000港元)。公司沒有對這些附屬公司日後發放的保留盈餘有可能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金額達299,944,000港元(2014年:240,632,000港元)做準備金因為本公司控制這些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以及董事認為盈餘不會在短期內發放。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0 稅項(續)

### (d) 遞延稅務資產/(負債)年內的變動

	2014年 1月1日餘額 千港元	外匯折算 千港元	來之收購附 屬公司之 增加 千港元	已在其他 全面收入 確認 千港元	已在損益表 確認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餘額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71)	15,427	(96,562)	-	518	(99,388)
投資物業	(3,773)	1,359	(7,836)	-	(4,863)	(15,113)
庫存	8,251	(171)	459	-	(6,892)	1,647
貿易應收賬項	11,306	(606)	1,520	-	(812)	11,408
應付賬項和應記賬項	2,530	(12,883)	110,015	(3,986)	(5,376)	90,300
撥備	13,621	(279)	-	-	(7,241)	6,101
無形資產	-	4,765	(31,334)	-	1,121	(25,448)
結轉入之稅項虧損	301	(13)	-	-	5,679	5,967
	13,465	7,599	(23,738)	(3,986)	(17,866)	(24,526)

	2015年 1月1日餘額 千港元	外匯折算 千港元	來之收購附 屬公司之 增加 千港元	已在其他 全面收入 確認 千港元	已在損益表 確認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餘額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388)	2,047	-	-	7,954	(89,387)
投資物業	(15,113)	474	-	-	(2,937)	(17,576)
庫存	1,647	(3)	-	-	874	2,518
貿易應收賬項	11,408	(545)	-	-	44	10,907
應付賬項和應記賬項	90,300	372	-	(1,547)	(7,499)	81,626
撥備	6,101	-	-	-	-	6,101
無形資產	(25,448)	179	-	-	1,389	(23,880)
結轉入之稅項虧損	5,967	(3)	-	-	768	6,732
	(24,526)	2,521	-	(1,547)	593	(22,959)

## 11 每股盈利

每股的基本盈利是按普通股東應佔本年度淨利潤308,215,000港元(2014年(經修訂): 349,227,000港元)及在期間已發行股份之股數2,013,309,000普通股(2014年: 2,013,309,000普通股)計算。

由於2015年和2014年並無任何攤薄證券, 因此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投資物業

	永久業權土地 和樓宇 千港元	租賃土地和 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4年1月1日	2,313,607	341,246	2,654,853
滙兌調整	(152,413)	(29,095)	(181,508)
收購附屬公司	350,661	–	350,661
增加	556	–	556
轉撥(附註)	–	531,970	531,970
公允價值調整	10,170	32,549	42,719
於2014年12月31日	2,522,581	876,670	3,399,251
於2015年1月1日	2,522,581	876,670	3,399,251
滙兌調整	(148,345)	(40,917)	(189,262)
增加	58	600	658
出售	(96)	–	(96)
轉撥	–	(7,077)	(7,077)
公允價值調整	(21,208)	(31,885)	(53,093)
於2015年12月31日	2,352,990	797,391	3,150,381

附註：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的年度，本集團之前擁有的作為業主自用物業的產業被轉入為投資物業，於轉撥日期以計算帳面金額與因此產生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之重估盈餘被計入物業重估儲備。此外，有另一先前被列入投資物業的產業在當期因用途有所改變而被轉入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 (i) 公允價值的等級制

下表列示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於報告期末經常性基準進行測定，投資物業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IFRS 13)「公允價值計量」中所定義為的三級別公允價值等級制。公允價值計量的歸類之級別，是取決於被用於下列估值技術的輸入值其可觀察性及重要性：

- 第一級估值：僅用第一級輸入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於測定日的未調整報價)測定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別的可觀察輸入值，而且不使用明顯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是未有相關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明顯不可觀察的輸入值測定公允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2 投資物業(續)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公允價值的等級制(續)

	於2015年12月	下列類別於201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計量		
	31日公允價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b>經常性的公允價值計量</b>				
- 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				
- 新加坡	2,053,508	-	-	2,053,508
- 日本	299,482	-	-	299,482
	2,352,990	-	-	2,352,990
- 租賃土地和樓宇				
- 香港	230,635	-	-	230,635
- 澳門	21,800	-	-	21,800
- 新加坡	544,956	-	-	544,956
	797,391	-	-	797,391
	3,150,381	-	-	3,150,381
<b>於2014年12月</b>				
	31日公允價值 千港元	下列類別於2014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b>經常性的公允價值計量</b>				
- 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				
- 新加坡	2,222,758	-	-	2,222,758
- 日本	299,823	-	-	299,823
	2,522,581	-	-	2,522,581
- 租賃土地和樓宇				
- 香港	224,041	-	-	224,041
- 澳門	11,700	-	-	11,700
- 新加坡	640,929	-	-	640,929
	876,670	-	-	876,670
	3,399,251	-	-	3,399,251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為止的年度內，亦無任何級別的轉移。本集團的政策是確認截止轉移發生之報告期末，公允價值等級制的級別之間的轉移。

## 12 投資物業(續)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公允價值的等級制(續)

本集團的所有投資物業均於2015年12月31日予以重估。重估由其中一名獨立測量師: CBRE Pte. Ltd., Landscape Surveyors Limited及Midzuki Real Estate Appraisal Firm Co., Ltd.。

CBRE Pte. Ltd., 其中部份職員包括新加坡測量師與評估師學會的會員, 以市場比較法和殘值法在新加坡進行投資物業估值。

Landscape Surveyors Limited, 其中部份職員包括香港測量師學會的會員, 以市場比較法在香港進行投資物業估值。

Midzuki Real Estate Appraisal Firm Co., Ltd., 其中部分職員是日本註冊房地產估價師, 為位於日本的投資物業以貼現現金流量法進行估值。

#### (ii)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范围
- 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			
- 新加坡	市場比較法	於物業的質量的折扣/溢價	-13%至10% (2014年: -1.3%至9%)
- 日本	貼現現金流量法	折扣率	5.8% (2014年: 6.2%至6.3%)
- 租賃土地和樓宇			
- 香港	市場比較法	於物業的質量的溢價	7%至1% (2014年: 0%至10%)
- 澳門	市場比較法	於物業的質量的折扣/溢價	-14% (2014年: 0%至5%)
- 新加坡	市場比較法	於物業的質量的折扣	-1% (2014年: -5%至0%)
	殘值法	重建預計利率	10% (2014年: 15%)

位於新加坡的投資物業, 其公允價值是使用殘值法, 參考重建預計總值及重建預計成本, 及重建預計毛利率或市場比較法, 主要是參考相若物業近期的售價, 就僅限於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質量, 作出特定的溢價或折扣調整(與近期銷售交易相比所得)。較高質量的建築以致較高溢價會導致較高的公允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2 投資物業(續)

### (a) 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 (ii) 有關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續)

位於日本的投資物業，其公允價值是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參考預期市場租賃增長和各別物業的入住率。

位於香港及澳門的投資物業，其公允價值是使用市場比較方法確定，主要是參考相若物業近期的售價，就僅限於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質量，作出特定的溢價或折扣調整(與近期銷售交易相比所得)。較高質量的建築以致較高溢價會導致較高的公允價值。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結餘在年度期間的變動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新加坡</b>		
於1月1日	2,222,758	2,313,607
滙兌調整	(146,247)	(98,773)
公允價值調整	(23,003)	7,924
於12月31日	2,053,508	2,222,758
<b>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日本</b>		
於1月1日	299,823	-
收購附屬公司	-	350,661
滙兌調整	(2,098)	(53,640)
增加	58	556
出售	(96)	-
公允價值調整	1,795	2,246
於12月31日	299,482	299,823
<b>租賃土地和樓宇-香港及澳門</b>		
於1月1日	235,741	283,000
公允價值調整	23,171	3,700
增加	600	-
轉撥	(7,077)	(50,959)
於12月31日	252,435	235,741
<b>租賃土地和樓宇-新加坡</b>		
於1月1日	640,929	58,246
滙兌調整	(40,917)	(29,095)
公允價值調整	(55,056)	28,849
轉撥	-	582,929
於12月31日	544,956	640,929

## 12 投資物業(續)

(b) 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及租賃土地和樓宇估值分析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和樓宇		租賃土地和樓宇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香港境內				
- 中期租約	-	-	230,635	224,041
香港以外地區				
- 永久業權	2,352,990	2,522,581	-	-
- 長期租約	-	-	544,956	640,929
- 短期租約	-	-	21,800	11,700
	2,352,990	2,522,581	797,391	876,670

投資物業還包括一系列商業和住宅物業，已租給第三方租戶。一般租賃合同最初租賃期最高可達兩年。隨後的續租可與承租人交涉。不收取或有租金。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 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廠房、機 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俱、裝 置及辦公 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15年1月1日	869,781	2,018,748	405,763	327,894	639,983	177,746	4,439,915
滙兌調整	(51,534)	(124,061)	(33,675)	(23,361)	(31,615)	(15,498)	(279,744)
增加	197,058	83,196	54,153	53,516	142,642	130,949	661,514
出售	-	(4,570)	(28,298)	(14,167)	(95,266)	(1,158)	(143,459)
轉撥	-	119,093	6,442	2,574	6,236	(127,268)	7,077
於2015年12月31日	1,015,305	2,092,406	404,385	346,456	661,980	164,771	4,685,303
<b>包括:</b>							
成本	799,628	2,033,623	404,385	346,456	661,980	164,771	4,410,843
估值 - 1984	215,677	58,783	-	-	-	-	274,460
	1,015,305	2,092,406	404,385	346,456	661,980	164,771	4,685,303
<b>累積折舊:</b>							
於2015年1月1日	-	517,294	200,517	204,022	267,798	-	1,189,631
滙兌調整	-	(25,829)	(18,927)	(13,650)	(12,272)	-	(70,678)
本年度折舊	-	67,247	50,325	39,461	89,772	-	246,805
減值虧損	-	-	9,098	-	-	-	9,098
出售後撥回	-	(2,914)	(22,942)	(11,640)	(45,937)	-	(83,433)
於2015年12月31日	-	555,798	218,071	218,193	299,361	-	1,291,423
<b>淨賬面值:</b>							
於2015年12月31日	1,015,305	1,536,608	186,314	128,263	362,619	164,771	3,393,880

## 1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業權 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廠房、機 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俱、裝 置及辦公 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14年1月1日	521,475	1,337,194	346,251	245,459	426,247	390,463	3,267,089
滙兌調整	(72,254)	(118,145)	(16,016)	(12,428)	(53,910)	(6,255)	(279,008)
收購附屬公司	378,693	265,542	24,923	40,336	218,761	1,771	930,026
增加	92,564	118,754	57,078	57,579	130,514	257,340	713,829
出售	-	(12,664)	(38,240)	(28,563)	(81,629)	-	(161,096)
重估盈餘	52,573	-	-	-	-	-	52,573
轉撥	(103,270)	428,067	31,767	25,511	-	(465,573)	(83,498)
於2014年12月31日	869,781	2,018,748	405,763	327,894	639,983	177,746	4,439,915
<b>包括:</b>							
成本	638,849	1,955,807	405,763	327,894	639,983	177,746	4,146,042
估值 - 1984	230,932	62,941	-	-	-	-	293,873
	869,781	2,018,748	405,763	327,894	639,983	177,746	4,439,915
<b>累積折舊:</b>							
於2014年1月1日	-	355,139	160,950	161,764	137,442	-	815,295
滙兌調整	-	(36,512)	(8,465)	(11,398)	(23,414)	-	(79,789)
收購附屬公司	-	141,622	20,649	31,750	90,829	-	284,850
本年度折舊	-	62,877	57,813	42,990	105,365	-	269,045
出售後撥回	-	(5,832)	(30,430)	(21,084)	(42,424)	-	(99,770)
於2014年12月31日	-	517,294	200,517	204,022	267,798	-	1,189,631
<b>淨賬面值:</b>							
於2014年12月31日	869,781	1,501,454	205,246	123,872	372,185	177,746	3,250,28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減值虧損

在2015年6月,另一部門的部分機械及設備受到損壞,本集團確認該機械及設備無法修復。909.8萬港元的減值虧損在綜合損益表的「行政支出」中確認。

(i) 土地和樓宇的淨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土地		樓宇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香港境內				
- 中期租約	-	-	28,508	19,722
香港以外地區				
- 永久業權	1,015,305	869,781	415,884	379,072
- 中期租賃	-	-	1,066,516	1,073,264
- 短期租賃	-	-	25,700	29,396
	1,015,305	869,781	1,536,608	1,501,454

(ii) 某些土地及樓宇於1984年由本公司董事按獨立專業估值進行了評估。該等物業以各自評估數額視作成本,以總額274,460,000港元(2014年:293,873,000港元)入賬,理由是公司在首次公開發行股票前初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對之前財政期間重新調整的數目不易統計。因此,有關《國際會計標準》第16條“物業、廠房及設備”中資產以原值減累積折舊以外方式計算的規定並不適用。

(iii) 集團出租某些汽車、卡車及叉車(列為廠房、機器及設備)給租戶。這些租賃一般的基本租約期是一至三年。之後,租戶可選擇續約,所有條款將從新商定。這些租約不包括或有租賃。

用來出租的汽車及機器的成本和累積折舊分別為268,045,000港元(2014年:312,186,000港元)和130,876,000港元(2014年:131,023,000港元)。

(iv)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融資租賃的汽車及廠房、機器及設備的淨賬面值分別為127,971,000港元(2014年:107,041,000港元)和2,862,000港元(2014年:4,803,000港元)。

## 14 租賃土地權益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97,622	261,897
滙兌調整	(4,446)	(8,366)
增加	–	29,141
出售	–	(15,771)
出售回撥	–	15,771
重估盈餘	–	278,594
轉發至投資物業	–	(448,472)
攤銷	(8,048)	(15,172)
於12月31日	85,128	97,622

全部租賃土地都與物主使用的物業有關。以下是租賃土地權益的分析：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		
- 中期租賃	85,128	97,622

## 15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積壓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5年1月1日	63,518	11,667	53,585	128,770
滙兌調整	(446)	(82)	(326)	(854)
增加	–	–	11,945	11,945
於2015年12月31日	63,072	11,585	65,204	139,861
<b>累積攤銷：</b>				
於2015年1月1日	3,176	–	21,560	24,736
本年度攤銷	6,281	–	8,862	15,143
滙兌調整	4	–	(115)	(111)
於2015年12月31日	9,461	–	30,307	39,768
<b>淨賬面值：</b>				
於2015年12月31日	53,611	11,585	34,897	100,09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5 無形資產(續)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積壓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4年1月1日	-	-	-	-
收購附屬公司	74,908	13,759	61,207	149,874
增加	-	-	1,900	1,900
匯兌調整	(11,390)	(2,092)	(9,522)	(23,004)
於2014年12月31日	63,518	11,667	53,585	128,770
<b>累積攤銷:</b>				
於2014年1月1日	-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19,798	19,798
本年度攤銷	3,580	-	5,379	8,959
匯兌調整	(404)	-	(3,617)	(4,021)
於2014年12月31日	3,176	-	21,560	24,736
<b>淨賬面值:</b>				
於2014年12月31日	60,342	11,667	32,025	104,034

本年度攤銷包括於綜合損益表里的分銷成本。

無限期無形資產分配給本集團位於日本的運輸業務。本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2014年: 無)。

## 16 商譽

	千港元
<b>成本:</b>	
於2015年1月1日	6,214
匯兌調整	(716)
於2015年12月31日	5,498
<b>賬面值:</b>	
於2015年12月31日	5,498
<b>成本:</b>	
於2014年1月1日	-
收購附屬公司	6,214
於2014年12月31日	6,214
<b>賬面值:</b>	
於2014年12月31日	6,214

### 包含無限期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位於日本的運輸業務。本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2014年: 無)。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只提供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對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產生主要影響的附屬公司的摘要。除非另有註明外，否則所持有股份的類別均是普通股。

公司名稱	成立和營業地點	已發行和繳足股本的詳情	間接持有附屬公司股權的百分比	主要經營業務
陳唱父子汽車(星)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150,000,000新幣 優先贖回股 50,000,000新幣	100%	投資控股
陳唱汽車銷售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0,000新幣	100%	分銷汽車
新加坡汽車工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2,000,000新幣	100%	分銷汽車零件
陳唱工業機械(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4,000,000新幣 優先贖回股 25,000,000新幣	100%	分銷重型商用車輛和工業設備、 機器租賃和提供 維修售後服務
意美汽車企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50,000新幣	100%	分銷汽車
陳唱信貸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46,600,000新幣 優先贖回股 12,500,000新幣	100%	租購融資和 保險代理
陳唱實業(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普通股57,900,000新幣 優先贖回股 25,000,000新幣	100%	物業投資
Brizay Property Pte Ltd	新加坡	2新幣	100%	物業投資
Tan Chong Land Company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0新幣	100%	物業銷售與開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7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成立和營業地點	已發行和繳足股本的詳情	間接持有附屬公司股權的百分比	主要經營業務
日升行有限公司	香港	8,5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意美汽車(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000,000港元	100%	分銷汽車
Nissan Diesel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	普通股1,646,456,000泰銖 優先贖回股 250,000,000泰銖	100%	銷重型商用車輛和其有關產品以及提供維修服務
廣州市陳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和實收資本 120,000,000港元	100%	分銷汽車
Motor Image Pilipinas, Inc	菲律賓	137,625,000菲律賓比索	100%	分銷汽車
臺灣意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5,000,000台幣	100%	分銷汽車
Fuso Truck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000,000泰銖	100%	分銷重型商用車輛和其有關產品以及提供維修服務
Zero Co., Ltd	日本	3,390,798,450日元	52.41% (2014年: 50.88%)	投資控股, 二手車交易及提供車輛運輸及維修服務
Zero Trans Co., Ltd	日本	15,000,000日元	52.41% (2014年: 50.88%)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
Kyuso Co., Ltd.	日本	39,000,000日元	52.41% (2014年: 50.88%)	提供貨運物流服務
Japan Relief Co., Ltd.	日本	83,124,775日元	52.41% (2014年: 50.88%)	提供人力支援服務

## 18 在聯營公司的權益

應佔淨資產

### 代表：

香港以外的上市聯營公司  
非上市聯營公司

上市聯營公司的市價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集團佔股權之百分比	主要經營業務
Ethoz Group Limited	新加坡	50%	汽車租賃
太亞(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50%	分銷輪胎
Zero Powertrain (Thailand) Co., Ltd.	泰國	50%	交易及組裝車輛部件
Utsunomiya Terminal	日本	43%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
Zero SCM Logistics (Beijing) Co., Ltd.	中國, 北京	25%	提供車輛運輸服務
Tifa Finance Tbk PT	印度尼西亞	36%	提供租賃和融資服務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年度, 本集團將其ZeroCo., Ltd. (簡稱「Zero」), (以往聯營公司)的股份從22.91%提升至50.88%, 因此Zero成為集團的附屬公司(附註39)。

所有上述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

個別聯營公司並不會對集團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產生顯著的影響。個別非重要聯營公司的合計資料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要聯營公司的賬面總額	728, 678	744, 089
本集團佔該等聯營公司的份額之總金額		
- 利潤	76, 179	76, 047
- 其他全面收入	(59, 795)	(9, 521)
- 全面收入總額	16, 384	66, 52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19 其他財務資產

### 透過其他收入為公允值的金融證券(附註 20)

香港以外上市  
非上市股本投資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11,957	14,123
	34,054	35,461
	46,011	49,584
	63,213	69,264
	109,224	118,848

### 透過損益為公允值得債務證券

香港以外上市，以市值計

### 上市證券之市值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75,170	83,387

## 20 透過其他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

### 金融證券

香港以外上市股本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利潤或損失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3,637,821	3,215,815

###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

於2015年1月1日，根IFRS（「2009年版本」），本集團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收入以反映所有股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鑑於所有投資均為策略性質。根據IAS 39，這些投資在本集團去年的財務報表歸類為可供出售，或指定為透過損益為公允值列賬（見附註1(C)）。

	於12月31日的公允值		經確認股息收入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000	2015年 \$'000	2014年 \$'000
一項投資於東京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的公司 (附註)	3,607,390	3,177,740	65,902	43,753
一項投資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的公司	18,152	20,450	405	360
在一家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的投資	19,737	21,133	486	528
其他投資	38,553	46,076	1,189	898
	3,683,832	3,265,399	67,982	45,539

附註：截至2015年12月31日，499,882,000港元的公允值收益已確認入其他全面損益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股本證券並無重大的增加或出售。

於本年度期間，並無股權累計收益或損失的轉移。

## 20 透過其他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續)

### 重新分類

自2015年1月1日起,即採用IFRS 9(「2009年版本」)以來,本集團並無重新分類任何金融資產。

## 21 庫存

###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庫存包括:

原料  
半成品  
零件和其他  
成品  
付運中貨品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原料	138,230	90,098
半成品	69,268	142,165
零件和其他	133,493	157,463
成品	1,679,403	2,200,304
付運中貨品	159,638	175,856
	<u>2,180,032</u>	<u>2,765,886</u>

### (b) 被確認為支出的庫存之分析如下:

出售庫存的賬面值  
庫存下調撥備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出售庫存的賬面值	7,787,835	5,349,848
庫存下調撥備	8,369	10,152
	<u>7,796,204</u>	<u>5,360,000</u>

## 22 供出售的持有物業

已完工供出售的持有物業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已完工供出售的持有物業	54,760	58,619

## 23 貿易應收賬項

貿易應收賬項  
減: 呆賬的備抵(附註23(b))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1,354,349	1,175,250
減: 呆賬的備抵(附註23(b))	(43,077)	(45,107)
	<u>1,311,272</u>	<u>1,130,143</u>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3 貿易應收賬項(續)

###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期計算，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的淨值）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0 至 30 天以內	1,177,358	1,041,943
31 至 90 天以內	95,730	47,683
超過 90 天	38,184	40,517
	1,311,272	1,130,143

本集團准予由開單之日起的七天到六個月內為信用期限。有關集團信貸政策的更多資料詳列於附註35(b)。

### (b) 貿易應收賬項的減值

有關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是採用備抵賬戶記錄的，除非集團認為該金額的收回遙遙無期，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針對應收賬款直接予以沖銷 [見附註1(w)(i)]。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計43,077,000港元(2014年：45,107,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被列為備抵呆賬款項。本年度期間呆賬備抵的變動情況具體如下所列：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5,107	42,389
滙兌調整	(1,247)	(51)
(沖回減值虧損)/已確認減值虧損	(342)	4,487
被沖銷的無法收回賬款	(441)	(1,718)
於12月31日	43,077	45,107

### (c) 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項

非單獨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未過期也未減值	883,394	801,332
過期1至30天	293,964	240,611
過期31至90天	95,730	47,683
過期超過90天	38,184	40,517
	427,878	328,811
	1,311,272	1,130,143

未過期也未減值的應收款項，指的是同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各類客戶。

## 23 貿易應收賬項(續)

### (c) 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項(續)

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項，是與集團有良好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相聯繫的。鑒於過去的經驗，由於信貸品質沒有發生重大變化且賬款餘額仍被視為是可以收回的，故管理層認為無需為這些餘額計提減值備抵。集團並未持有這些餘額的任何抵押品。

## 24 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結欠		
- 一年內	144,582	138,753
- 一年和五年之間	266,433	244,223
- 五年以上	40,438	29,632
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	451,453	412,608
未到期利息	(46,195)	(41,105)
	405,258	371,503
減：呆賬的備抵	(24,094)	(27,428)
	381,164	344,075
結欠		
- 一年內	122,172	107,411
- 一年和五年之間	222,364	210,160
- 五年以上	36,628	26,504
	258,992	236,664
	381,164	344,075

### 租購債務及分期應收款項的減值

有關租購債務及分期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是使用備抵法來記錄的，除非集團認為該金額的收回遙遙無期，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針對租購應收款項予以直接註銷 [ 見附註1(w)(i)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計24,094,000港元(2014年：27,428,000港元)的租購客戶及分期應收款被列為備抵呆賬款項。本年度期間呆賬備抵的變動情況具體如下所列：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27,428	26,318
滙兌調整	(2,039)	(807)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917
註銷無法收回的應收款項	(1,295)	-
於12月31日	24,094	27,42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5 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	1,259,274	1,007,795
銀行現金	1,905,232	1,900,024
手頭現金	1,644	4,72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於資產負債表內	3,166,150	2,912,541
銀行透支(無抵押)(附註27)	(60,545)	(73,211)
減: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32)	(6,618)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3,103,973	2,832,712

存款的有效年利率介於 0.03% 至 7.00% 之間(2014年: 0.28% 至 4.40%)。

存款的期限介於七天至三個月。

銀行透支的年利率介於 0.53% 至 5.00% 之間(2014年: 0.53% 至 5.25%)。

## 26 非流動計息借款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無抵押中期票據2.8% 2017年	646,935	692,695

年息利率為2.8%的中期票據是無抵押的而且償還日期截至2017年1月9日。票據受下列財務契約限制:

- (i) 綜合有形淨值在任何時候均不得少於2,000,000,000港元;
- (ii) 綜合有形淨值的綜合借款總額比例在任何時候均不得超過2:1; 且
- (iii) 利息備付率在任何時候均不得少於2.5:1。

如有任何違反財務契約的情況, 票據金額將按要求即時償還。

## 27 銀行貸款和透支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和透支應還款期如下：

### 一年內

- 銀行透支(附註25)
- 銀行貸款

### 銀行貸款

- 1年後，但在2年內
- 2年後，但在5年內
- 超過5年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60,545	73,211
	2,157,495	1,946,985
	2,218,040	2,020,196
	467,050	602,962
	548,009	671,190
	32,550	41,888
	1,047,609	1,316,040
	3,265,649	3,336,23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和透支抵押如下：

### 無抵押銀行透支

### 銀行貸款

- 抵押
- 無抵押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60,545	73,211
	73,707	88,412
	3,131,397	3,174,613
	3,265,649	3,336,236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將某些賬面淨值達412,622,000港元(2014年：339,771,000港元)，1,632,000港元(2014年：6,618,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總額73,707,000港元(2014年：88,412,000港元)予本集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的浮動年息介於0.33%至7.6%計息(2014年：0.35%至12.2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8 融資租賃之責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集團可償還融資租賃項下義務如下：

	2015年		2014年	
	最低租賃付款 額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 總額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 額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 總額 千港元
1年內	29,240	31,762	22,991	23,390
1年至2年間	25,381	27,197	22,876	23,677
2年至5年間	35,549	37,325	69,786	74,414
超過5年	51,332	51,352	1,502	1,676
	112,262	115,874	94,164	99,767
	141,502	147,636	117,155	123,157
減：未來利息付費總額		(6,134)		(6,002)
租賃義務現值		141,502		117,155

## 29 員工退休福利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透過Zero向界定退休福利計劃出資，該計劃於日本註冊成立，覆蓋含Zero 78%的僱員。該計劃由受託人管理，上述受託人大多數為獨立受託人，其資產與集團之資產劃分開來。受託人按信託契約要求為計劃參與人的最佳利益行事並負責制定計劃投資政策。

根據計劃內容，每位退休的僱員均有權按其服務年限及職位獲得一筆一次性費用及年度養老金。

本集團依照獨立精算師年度建議向該計劃出資。最新的獨立精算估值於2015年6月30日，由Mizuho Trust & Banking Co., Ltd和Sumitomo Life Insurance Company的合格工作人員計算。此精算估值顯示本集團由受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覆蓋對於該界定退休福利計劃責任的54% (2014年：51%)。

## 29 員工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該計劃使集團面臨精算的風險，如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有關該計劃的資料彙總並披露如下：

(i) 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299, 928)	(299, 355)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163, 124	154, 090
	(136, 804)	(145, 265)

上述的部分負債有可能將在一年後付清。但由於未來出資也將與所提供的未來服務以及精算假設及市場狀態的未來變更相關，劃分以上負債及於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金額屬不實際。本集團預計將於2016年支付約19, 896, 000港元的出資金額至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ii) 計劃資產包含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金融證券	62, 124	64, 956
政府債券	64, 921	61, 551
其他	36, 079	27, 583
	163, 124	154, 090

所有金融證券及政府債券均已在活躍的市場中報價。政府債券的信用等級為A。

截至每一報告期末，由受託人進行一次資產負債匹配問題的研究，以分析戰略性投資政策的成果。投資組合設定了綜合12 - 62%的多行業金融證券、28-68%的政府債券及其他剩餘投資的目標。利率風險通過實行經政府債券投資將風險降低。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29 員工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該計劃使集團面臨精算的風險，如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有關該計劃的資料彙總並披露如下：  
(續)

#### (iii)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變動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299,355	–
通過收購附屬公司獲得的額外現值	–	351,890
該計劃支付的福利金額	(17,567)	(11,656)
當前服務成本	18,220	11,485
利息成本	2,199	1,268
現值重估	(187)	–
匯率調整	(2,092)	(53,632)
於12月31日	299,928	299,355

界定福利義務的平均定期期限為10.8年。

#### (iv) 計劃資產變動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54,090	–
通過收購附屬公司獲得的額外現值	–	165,343
支付給計劃的集團出資金額	19,457	15,384
該計劃支付的福利金額	(9,228)	(11,656)
利息收入	1,193	646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1,346)	11,280
匯率調整	(1,042)	(26,907)
於12月31日	163,124	154,090

#### (v)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金額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當前服務成本	18,220	11,485
淨界定福利負債的利息淨值	1,006	622
計入利潤或虧損的總額	19,226	12,107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經稅率調整后)	588	(7,294)
界定福利義務現值重估(經稅率調整后)	(789)	–
計入其他全面損益的總額	(201)	(7,294)
界定福利成本總額	19,025	4,813

## 29 員工退休福利(續)

### (a) 界定退休福利計劃(續)

該計劃使集團面臨精算的風險，如利率風險、投資風險及長壽風險。有關該計劃的資料彙總並披露如下：  
(續)

(v)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金額如下：(續)

當前服務成本及淨界定福利負債的利息淨值計入下列綜合損益表中的各行項目：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8,029	8,482
分銷成本	10,678	2,837
行政支出	519	788
	19,226	12,107

(vi) 重大精算假設(表示為定期平均值)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2015年	2014年
貼現率	0.7%	0.9%

下列分析說明界定福利責任將如何由於重大精算假設中0.5%的變化而(減少)/增加：

	增加0.5%		減少0.5%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貼現率	(14,195)	(14,887)	15,025	16,041

### (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依照香港僱傭條例司法管轄權相關規定僱傭的員工實施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簡稱「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未曾包含於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按要求為計劃出資，出資金額為僱員相關收入的5%，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2014年6月前為25,000港元)。應儘快為該計劃出資。

此外，集團還根據適用要求及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法律實行特定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0 貿易應付賬項

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期計算，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0 至 30 天以內	732,319	803,352
31 至 90 天以內	186,102	123,365
91 至 180 天以內	49,226	39,619
超過 180 天	75,812	75,280
	<u>1,043,459</u>	<u>1,041,616</u>

## 31 應收/應付有關連公司賬項

應收/應付有關連公司賬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有關連公司應收賬項並無逾期或減值。

## 32 撥備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擔保準備金	(a)	74,286	69,918
關稅準備金	(b)	11,426	12,709
		<u>85,712</u>	<u>82,627</u>
流動		55,264	45,611
非流動		30,448	37,016
		<u>85,712</u>	<u>82,627</u>
<b>(a) 擔保準備金</b>			
於1月1日		69,918	75,067
已作準備金		29,641	19,218
已用準備金		(21,311)	(19,453)
匯兌調整		(3,962)	(4,914)
於12月31日		<u>74,286</u>	<u>69,918</u>

售後擔保準備金主要與銷售的汽車有關。撥備金基準是按過去相同產品的估計數額而計算。

## 32 撥備(續)

### (b) 關稅準備金

於1月1日  
撥備  
匯兌調整  
於12月31日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12,709	-
	-	12,709
	(1,283)	-
	11,426	12,709

於2014年7月，印尼海關總署向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發出一份通知，聲稱在2012年及2013年期間有權獲得進口汽車的額外進口關稅、相關稅收及罰金。本集團並未同意該等聲稱，並已向印尼法院申請訴訟，就印尼海關部門聲稱提出爭議。於2015年，此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並未達到任何結論。

董事已參考所有可用實情，包括一名印尼稅收顧問及法律顧問的意見，並認為該事項應支付的總金額不超於20,432,499,000印尼幣(約等於11,426,000港元(2014年: 12,709,000港元))。據此，上述金額的相關準備金已於報表中列明。

歸於這起案子的不確定因素，最終結果可能會對本集團裁決時的財務結果及立場造成影響，結果已知。

## 33 股本, 儲備金與股息

### (a) 本集團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分期初和期末結餘的對賬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 (i)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賬戶的使用，適用公司細則第150條和157條以及《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令》的規定。

####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括1984年重估非投資物業的土地及樓宇產生的盈餘及股票補償計劃下購回附屬公司的股份。

#### (iii) 股票補償儲備

股票補償儲備包括給與參與股票補償計劃的員工的公允值積分。

#### (iv) 兌換儲備

兌換儲備主要包括因香港以外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財務報告所產生的外匯折算差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3 股本, 儲備金與股息(續)

### (a) 本集團(續)

#### (v)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主要包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價值的投資於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的累計淨變動。已根據會計政策中附註1(c)和1(w)(i)處理。

#### (vi)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包含物業轉換用途之日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的差別。

### (b) 本公司

(i) 本公司股本權益個別組成分期初和期末之變動的細節如下: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繳納盈餘 千港元	保留盈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4年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623,313	139,178	2,319,693
2014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總額全面收入	-	-	-	253,947	253,947
股東股息	-	-	-	(211,397)	(211,397)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 1月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623,313	181,728	2,362,243
2015年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224,122	224,122
股東股息	-	-	-	(211,397)	(211,397)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06,655	550,547	623,313	194,453	2,374,968

#### (ii) 繳納盈餘

繳納盈餘是由公司發行股份以換取已收購股份的價值與本公司發行股份面值的餘額。根據百慕達的公司法令, 繳納盈餘可以分派給股東, 除非有合理理由相信會出現下述情況:

- (a) 本公司現時或在付款後將無法支付其到期的負債; 或
- (b) 本公司的資產可變現價值將因此而低於其負債與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的總額。

## 33 股本, 儲備金與股息(續)

### (b) 本公司(續)

#### (i) 繳納盈餘(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為止本公司可分派給股東的儲備金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繳納盈餘	623,313	623,313
保留盈餘	194,453	181,728
	817,766	805,041

### (c) 股息

#### (i) 應付年內公司股東的股息

已付中期股息每普通股2.5港仙(2014年:每普通股2.5港仙)  
報告期末後提議擬派期末股息每普通股8.0港仙  
(2014年:每普通股8.0港仙)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50,332	50,332
	161,065	161,065
	211,397	211,397

報告期末後提議擬派的期末股息並未確認入賬為負債。

#### (ii) 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已批准及在年內付給公司股東的股息

可歸上年度, 已批准及在年內已付的期末股息每普通股8.0港仙(2014年:每普通股8.0港仙)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161,065	161,06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3 股本, 儲備金與股息(續)

### (d) 股本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法定股本:</b> 3,000,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0.50港元	1,500,000	1,500,000
<b>已發行並繳足:</b> 2,013,309,000股普通股, 每股0.50港元	1,006,655	1,006,655

持有普通股的股東, 可領取公司不時宣派的股息, 也可在公司的會議上享有一個投票權。對於本公司的殘值資產, 所有普通股將享有同等地位。

###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具備向股東提供回報、向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的能力, 集團是通過按風險水平給產品和服務定價以及通過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管道。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查和管理其資本結構, 以便持續平衡可能因借款水準較高而產生之較高股東回報與良好資本狀況優勢和安全之間的關係, 同時按照經濟變化情況對資本結構進行調整。

本集團透過參照負債情況來監察資本情況。本集團之策略, 是保持權益與負債的適當平衡, 確保有足夠營運資金支付債務。於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債務總額除以股權總額所得之數)為31%(2014年: 33%)。

## 3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本集團在2015年11月26日開始實施股票獎勵計劃(以下簡稱「本計劃」), 通過獨立信託人執行。於2015年12月18日, 信託人使用附屬公司提供的資金取得上市附屬公司股份, 並按照「董事局福利派發守則」, 根據每名員工的職位及績效授予相應股份。在一般規則下, 當員工離職時, 應向離職員工派發他們應得的附屬公司股份, 而員工獲發的每一個點數可轉換成一股股份。可行權條件在獲得點數後解除。

本計劃中可向獲選員工授予的點數不得超過500,000點。只要本計劃存在, 信託基金依然繼續運作, 並無絕對有效期限。附屬公司可資助的最高金額為500,000,000日元(約32,044,000港元), 進一步的資助必須獲得附屬公司的董事局通過。

2015年11月26日為首次授予日, 在此之後每年的授予日為6月30日。如過合格獲授人在本財政年度退休, 點數將按退休日期的比例而授予。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計劃向獲選員工授予共71,420點。

## 3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續)

### (a) 授予股份的條款如下:

共向員工授予點數:

於2015年11月26日

總點數

71,420

### (b) 授予點數的變動:

年初尚未授予的點數  
年內授予的點數  
年末尚未授予的點數  
年末可授予的點數

	2015年 總點數	2014年 總點數
年初尚未授予的點數	-	-
年內授予的點數	71,420	-
年末尚未授予的點數	71,420	-
年末可授予的點數	71,420	-

### (c) 點數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員工服務的公允價值可獲授予點數，以獲授予點數的公允價值計量。獲授予點數公允價值的預計，則以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計量。

2015年11月26日

#### 點數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計量日的公允價值	1,111日元
股價	1,405日元
預期浮動(以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加權平均壽命表達)	41.3%
認股權的預計年期(以Black-Scholes期權定價模型加權平均壽命表達)	6.3年
預計股息	3.7%
無風險利率(根據日本國債的收益率)	0.1%

預期波動率是歷史波動率(根據過往每日股票價格對應的預期剩餘期限計算)為依歸，根據公開資料中未來波動性的預期變化而調整。任何對主觀輸入假設的變更，可能對公允價值的預計有重大的影響。

在2015年11月26日派發點數前，附屬公司股份的收盤價為每股1,405日元(約87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本計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所消耗的淨支出為1,050,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

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值物、債券及股本投資、應收賬項、應收租購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和應收有關連公司賬項。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銀行透支和貸款、中期票據、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融資租賃責任和應付有關連公司賬項。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會計政策見財務報表附註第1項。本集團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利率、信貸、外匯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也會在進行股權投資時面對股權價格變更的風險。

###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借款及債務投資。浮息借款會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面對來自債務投資的公允值利率風險。

#### 敏感度分析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固定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的情況下,據估計利率的普遍上調/下調100個基點,將可能會減少/增加本集團稅後利潤和保留盈餘約43,624,000港元/41,780,000港元(2014年:46,268,000港元/44,067,000港元)。

以上敏感度分析是按照下列假設確定的,即:利率變更發生在報告期末。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與其他應收賬款,以及上市債券投資。管理層已設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時付款的紀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賬目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應收賬款乃於發票日期後7天至6個月內到期。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投資通常僅限在認可的證券交易所掛牌的流動證券,除了為策略目的訂立的除外。考慮到良好的信貸狀況,管理層不預計任何投資方不履行其義務。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到每名客戶的個別特性所影響,而受到客戶營運所在行業或國家的影響相對較輕,因此重大信貸集中的風險主要是當本集團與個別客戶有重大貿易往來時產生。

本集團並沒有提供任何會讓本集團陷入信貸風險的其他擔保。

最大的信用風險敞口為財務狀況表裏每個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續)

###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通過投資、銀行貸款和其他貨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貨幣風險，這些投資、貸款及資產和負債以除相關經營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命名，包括新元(「SGD」)、日元(「JPY」)、美元(「USD」)和人民幣(「RMB」)。

以下表詳述由於資產或負債之計價貨幣異於相關實體之功能貨幣而導致本集團於結算日承受之貨幣風險。不包括將香港以外的附屬及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轉換為本集團呈報貨幣導致之差異。

#### 外匯風險 (以港元呈報)

	2015年				2014年			
	新元 千港元	日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新元 千港元	日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投資	-	3,609,800	-	-	-	3,179,874	-	-
貿易應收賬項	-	3,892	4,044	-	-	3,006	1,155	-
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	177,621	908,440	313,898	-	42,921	362,289	369,247
貿易應付賬項	-	(2,554)	(287)	-	-	-	(103,048)	-
其他應付賬項	-	(109)	(954)	(3)	-	-	-	-
銀行貸款	-	(443,546)	(117,800)	-	-	(112,614)	(24,004)	-
無抵押中期票據	(646,935)	-	-	-	(692,695)	-	-	-
	(646,935)	3,345,104	793,443	313,895	(692,695)	3,113,187	236,392	369,247

本集團附屬公司定時觀察外匯風險，辨別風險的大小以及有關貨幣單位的未來展望，並作適當的保值處理。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為止，沒有任何未結束而且重要的期貨買賣合同。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續)

### (c) 外匯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因外匯匯率在報告期末對本集團的重大風險敞口所可能出現的變動，進而導致本集團之除稅後利潤及保留盈餘的即時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因素保持不變。

	2015年 外匯匯率的增加/ 對除稅後利潤及 (減少) 保留盈餘的影響 千港元		2014年 外匯匯率的增加/ 對除稅後利潤及 (減少) 保留盈餘的影響 千港元	
日元	10% (10)%	334,510 (334,510)	10% (10)%	311,319 (311,319)
美元	10% (10)%	79,344 (79,344)	10% (10)%	23,639 (23,639)
人民幣	10% (10)%	31,390 (31,390)	10% (10)%	36,925 (36,925)
新元	10% (10)%	(64,694) 64,694	10% (10)%	(69,270) 69,270

敏感度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已採用變動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而導致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分析不計及換算香港以外的附屬及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分析按2014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 (d) 流動性風險管理

集團的財務職能處於統一安排之下，以滿足預期業務對現金的需求。集團的政策，是對目前和預期流動性要求及其遵守借貸合同的情況，進行定期審查，以確保它保留足夠的現金儲備和主要金融機構所提供的充足的信貸額度，藉以滿足其短期和長期的流動性要求。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續)

### (d) 流動性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細說明了在報告期末，本集團剩餘金融負債的合同到期部份。此類剩餘合同到期部份以合同規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合同利率計算的付息款，或如果利率浮動的話，按照報告期末當天利率計算的付息款)以及本集團會被要求付息的最早付息日為依據：

#### 2015年

	合同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金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 要求 千港元	1年後至2 年內 千港元	2年後至5 年內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銀行透支	60,545	-	-	-	60,545	60,545
銀行貸款	2,223,891	18,932	1,024,550	33,038	3,300,411	3,205,104
貿易應付賬項	1,043,459	-	-	-	1,043,459	1,043,459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 賬項	980,241	-	-	-	980,241	980,241
應付有關連公司賬項	8,068	-	-	-	8,068	8,068
無抵押中期票據	18,597	655,987	-	-	674,584	646,935
融資租賃責任	31,762	27,197	37,325	51,352	147,636	141,502
	4,366,563	702,116	1,061,875	84,390	6,214,944	6,085,854

#### 2014年

	合同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金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 要求 千港元	1年後至2 年內 千港元	2年後至5 年內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銀行透支	73,211	-	-	-	73,211	73,211
銀行貸款	2,011,257	88,679	1,221,968	42,403	3,364,307	3,263,025
貿易應付賬項	1,041,616	-	-	-	1,041,616	1,041,61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 賬項	946,373	-	-	-	946,373	946,373
應付有關連公司賬項	15,126	-	-	-	15,126	15,126
無抵押中期票據	19,395	19,395	693,067	-	731,857	692,695
融資租賃責任	23,390	23,677	74,414	1,676	123,157	117,155
	4,130,368	131,751	1,989,449	44,079	6,295,647	6,149,20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續)

### (e) 股權價格變更風險

本集團會受到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的金融資產之股權價格變更的影響(請見附註19及20)。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之金融資產持有之上市投資根據彼等之長期增長潛力挑選,並根據預期對其表現進行定期監控。

本集團所有非掛牌投資項目乃持作戰略用途。在規則的時間間隔按照類似實體的績效情況對非掛牌投資專案進行一次評估,此外還要評估非掛牌投資專案與本集團長期戰略目標的相關性。

於2015年12月31日,相關股價估計上升/(下滑)10%,假設所有其它變量保持不變,會增加/(減少)公允價值儲備如下所述:

	2015年		2014年(經修訂)	
		公允價值 儲備之影響 千港元		公允價值 儲備之影響 千港元
相關權益價格風險變數之變化				
上升	10%	364,978	10%	322,994
下滑	(10)%	(364,978)	(10)%	(322,994)

敏感度分析是按照下列假設確定的:截至報告期末股票市場指數已出現了合理可能的變更,進而受到截至該日已存在之股權價格風險的影響;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2014年敏感度分析也是按照相同假設依據執行的。

### (f) 公允值

#### (i) 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的等級制

下表列示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於報告期末經常性基準進行測定,投資物業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IFRS 13)「公允價值計量」中所定義,的三級別公允價值等級制。公允價值計量的歸類之級別,是取決於被用於下列估值技術的輸入值其可觀察性及重要性:

- 第一級估值:僅用第一級輸入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於測定日的未調整報價)測定公允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的輸入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別的可觀察輸入值,而且不使用明顯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是未有相關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明顯不可觀察的輸入值測定公允價值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續)

### (f) 公允值(續)

#### (i) 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工具(續)

	於2015年12月31日公允	下列類別於2015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計量			於2014年12月31日公允	下列類別於2014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計量		
	價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價值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b>本集團</b>								
<b>經常性的公允值計量</b>								
<b>資產</b>								
金融證券,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為公允值								
- 香港以外上市	3,649,778	3,649,778	-	-	3,194,814	3,194,814	-	-
- 非上市	34,054	-	-	34,054	35,461	-	-	35,461
債務證券, 透過損益為公允價值, 香港以外上市	63,213	63,213	-	-	69,264	69,264	-	-
	3,747,045	3,712,991	-	34,054	3,299,539	3,264,078	-	35,461

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為止的年度內, 第一級, 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沒有任何轉移。本集團的政策是確認截止轉移發生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 公允價值等級制的級別之間的轉移。

#### (ii) 按非公允值入賬之金融工具

截至2015年和2014年12月31日,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 (iii) 第三級損益價測量之信息

成本是用於沒有在活躍市場中取得的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之近似公允值。

當期第三級損益價測量的賬面之變動: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非上市金融證券</b>		
於1月1日	35,461	21,555
收購附屬公司	-	14,195
匯率調整	(1,407)	(289)
於12月31日	34,054	35,46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5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值(續)

### (g) 公允值估計

證券的公允值基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不扣除任何交易成本。

## 36 承諾

### (a) 在2015年12月31日，尚待履行而賬上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已批准並簽合約	51,422	77,032

### (b) 經營租賃承諾

在2015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總額如下：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1年內	53,840	49,634
1年至5年間	149,464	131,938
超過5年	138,037	153,945
	341,341	335,517

本集團透過經營租賃出租一些物業給租戶。這些經營租賃一般的基本租約期間是一至六年，除了一份為期十九年的租賃協議。之後，租戶可選擇續約，所有條款將重新商定。經營租賃不包括或有租賃。

## 37 與重要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除了在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和餘額之外，集團進行了以下的與重要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代表支付給公司董事的薪酬，披露於附註9。

## 37 與重要有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 (b) 與有關連公司之交易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與陳唱摩多控股集團的交易：	(i)		
– 出售貨物和提供服務		909	2,809
– 接收組裝服務		39,149	74,380
– 接收技術諮詢服務		982	284
– 購入存貨		19,494	23,754
– 出租物業		214	–
與APM Group 的交易：	(ii)		
– 接受技術諮詢服務		900	1,065
– 購入存貨		30,521	158,853
從TCIM Sdn. Bhd. 購入存貨	(iii)	4	6

#### 附註：

- (i) Tan Chong Consolidated Sdn. Bhd. (“TCC”) 是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亦是Tan Chong Motor Holdings Berhad (“TCMH”) 集團的主要股東。本集團各附屬公司與TCMH集團進行銷售和購買汽車零件及配件和維修的交易。於2013年12月30日，本集團簽署10個銷售和購買的電機部件及配件的新協議和長達3年的維修協議(維修協議期間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TCMA 的主要業務是汽車及引擎組裝和零部件交易。

Tan Chong Motor Assemblies Sdn.Bhd.(“TCMA”) 是Tan Chong Motor Holdings Berhad (“TCMH”) 集團的附屬公司。於 2013年12月30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與TCMA簽署裝配協議。TCMA 被任命為該附屬公司的汽車組裝的代工公司。其協議期間為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2月30日，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就使用TCMA於2013年12月30日合法擁有的使用期限為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技術資訊或技術訣竅提供即將由TCMA提供的服務、培訓、支援、諮詢和建議事項共同簽訂了一份技術支援協議(包括2014年12月30日經修訂後簽訂的一份補充技術支援協議)。

於2014年12月30日，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與TCMA簽署位於TCMA的生產設施的物業租賃協議，其協議期間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此物業作為辦公室使用，以便促進與TCMA在馬來西亞有關於TCMA和Fuji Heavy Industries Limited(簡稱「Fuji」)的合作項目的討論和協調。

- (ii) 於2014年5月30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與APM Engineering & Research Sdn Bhd (“APMER”) 簽署技術服務協議。APMER是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 (“APM”) 的附屬公司。TCC擁有超過30% APM集團的股權。

本集團附屬公司在2013年12月30日與APM的附屬公司簽署裝配採購協議。根據協議，APM集團將提供電機零件為組裝車輛的使用。其協議期間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於2014年5月30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與APM Seatings Sdn. Bhd. (“APMS”)，APM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簽署裝配採購協議。根據該協議APMS將提供集團的附屬公司在製造汽車座椅所須的零件及元件。其協議期間為2014年5月30日至2015年12月31日。

- (iii) 本集團附屬公司在2013年12月30日與TCIM Sdn.Bhd.簽署車零件及配件和車輛買賣協議，協議期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TCC是TCIM Sdn.Bhd.的主要股東。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7 與重要有關連人士之交易(續)

### (b) 與有關連公司之交易(續)

上述交易乃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應收/應付關聯方的款項都記錄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載於附註31披露。

### (c)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於2015年12月31日，提供給聯營公司的管理服收入為1,000,000港元(2014年：1,000,000港元)。

### (d) 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適用

上述(b)的關連交易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有關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請參考董事會報告的“關連交易”。

## 38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業務按業務綫及業務區域劃分為多個部份加以管理。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應列報的分項，已載列於報告分部的附註(b)。無經營分項被作為組成應列報的分項而合計。

### (a) 業務綫

#### (i) 汽車分銷及經銷業務

本集團是日產汽車在新加坡的分銷商和Subaru汽車在新加坡、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香港、台灣、泰國及其他一些東南亞國家的分銷商或經銷商。其業務為分銷各種型號由日產製造商出口的客用車輛和輕型商用車輛以及從Subaru 製造商出口的客用車輛。

#### (ii) 重型商用車及工業機械設備分銷及經銷業務

本集團是新加坡日產叉車及泰國Mitsubishi Fuso卡車的唯一分銷商。本集團推銷和分銷各種各樣型號的重型商用車和工業機械。

#### (iii) 物業出租及發展

本集團擁有多家物業權益，並發展各種投資物業，以供出售和獲取租金收入。目前本集團在這業務領域的活動主要在新加坡和香港進行。

#### (iv) 運輸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日本為車輛製造商開展車輛物流服務。本集團還為與日本運輸業務有關事項提供人力資源管理服務。

#### (v)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包括投資控股，租購融資，提供維修服務及生產汽車座椅。

### (b)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予各分部，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應用下列基準監控各分部業績：

收入和支出分配於報告中的分部，是依據由這些分部所產生的收入與支出。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即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利息包括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運輸業務		其他業務		綜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	-	150,368	143,494	3,684,841	2,348,227
-	-	1,177	13,782	111,103	116,416
-	-	363,924	409,216	1,620,105	1,808,697
-	-	8,508	7,083	1,165,163	839,862
5,007,128	2,586,882	-	-	5,007,128	2,586,882
-	-	103	345	3,230,299	2,947,695
5,007,128	2,586,882	524,080	573,920	14,818,639	10,647,779
-	-	66,222	73,407	386,269	368,322
-	-	50,950	83,724	96,939	120,947
-	-	(39,737)	683	(29,546)	31,217
-	-	528	4,314	(103,172)	(40,138)
357,811	159,100	(1,104)	(1,365)	356,707	157,735
-	-	14,995	6,484	307,789	267,927
357,811	159,100	91,854	167,247	1,014,986	906,010
-	-	-	-	59,119	55,720
-	-	1,312	448	1,312	448
-	-	-	-	-	-
1,469	(111)	-	-	1,469	(111)
7,122	1,548	-	11,012	7,122	12,560
-	-	7,157	7,430	7,157	7,430
8,591	1,437	8,469	18,890	76,179	76,04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8 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業績(續)

截至於2015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對資源分配的意圖及分部業績的評估如下：

業務分項	汽車分銷及經銷業務		重型商用車及 工業設備分銷及經銷業務		物業出租及發展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對外客戶營業收入：						
– 新加坡	3,314,437	1,949,097	132,461	144,640	87,575	110,996
– 香港	105,913	96,553	–	–	4,013	6,081
– 中國	1,256,181	1,399,481	–	–	–	–
– 泰國	636,734	392,804	519,921	439,975	–	–
– 日本	–	–	–	–	–	–
– 其他	3,212,247	2,934,969	17,949	12,381	–	–
	8,525,512	6,772,904	670,331	596,996	91,588	117,077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 利潤：						
– 新加坡	349,093	187,583	33,933	33,201	(62,979)	74,131
– 香港	29,364	27,246	–	–	16,625	9,977
– 中國	10,212	34,499	(21)	(3,965)	–	–
– 泰國	(50,593)	(70,316)	(53,107)	25,864	–	–
– 日本	–	–	–	–	–	–
– 其他	289,084	258,103	3,695	3,367	15	(27)
	627,160	437,115	(15,500)	58,467	(46,339)	84,08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 虧損：						
– 新加坡	59,119	55,720	–	–	–	–
– 香港	–	–	–	–	–	–
– 中國	–	–	–	–	–	–
– 泰國	–	–	–	–	–	–
– 日本	–	–	–	–	–	–
– 其他	–	–	–	–	–	–
	59,119	55,720	–	–	–	–

## 38 分部報告(續)

### (c) 須予報告分部損益之對賬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分部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總數	1,014,986	906,010
折舊及攤銷	(269,996)	(293,176)
利息收入	30,269	22,999
利息支出	(82,659)	(63,333)
應佔聯營公司之利潤減去虧損	76,179	76,047
<b>綜合除稅前利潤</b>	<b>768,779</b>	<b>648,547</b>

### (d) 地區資料

關於本集團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權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地區分佈的信息載於下表。就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租賃土地權益而言特定非流動資產是基於資產的地理位置,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言則基於資產的經營地點。

	新加坡		香港		中國		泰國		日本		其他		綜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特定非流動資產	3,871,063	4,307,521	919,532	861,849	347,199	358,456	565,306	537,279	923,522	894,020	731,445	532,121	7,358,067	7,491,24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39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4年6月19日，本集團額外收購了Zero 4,781,302股普通股，佔Zero發行總股約27.97%的股權。收購對價為305,268,000港元以現金形式結算。

此次收購後，本集團持有Zero約50.88%的股權，並自2014年6月19日起成為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

就收購上述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現金流入淨額的分析：

	2014年 千港元
現金對價	(305,268)
收購現金，銀行透支淨額	341,128
現金流入淨額	35,860

此次收購集團產生的交易費用約為7,000,000港元。這些費用均已支出且包含於合併收益表的「管理費用」中。

除收購Zero外，本集團在2014年亦收購了另外一間附屬公司，來源於該等收購的現金流入淨額為9,905,000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來源於收購附屬公司的總現金流入淨額為45,765,000港元。

## 40 財務狀況表

###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非流動預付款項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2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342,961	2,342,961
非流動預付款項	326	1,528
	2,343,306	2,344,518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1,030,031	1,074,092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07	1,547
現金和現金等值物	25,869	8,512
	1,057,807	1,084,15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賬項	20,115	20,508
應付給附屬公司賬項	133,838	61,560
	153,953	82,068
<b>淨流動資產</b>	903,854	1,002,083
<b>減去流動負債的總資產</b>	3,247,160	3,346,601

## 40 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225,257	291,663
無抵押中期票據		646,935	692,695
		872,192	984,358
<b>淨資產</b>			
		2,374,968	2,362,243
<b>股本與儲備金</b>			
	33 (b)		
股本		1,006,655	1,006,655
儲備金		1,368,313	1,355,588
<b>總股本權益</b>		<b>2,374,968</b>	<b>2,362,243</b>

董事會於2016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發行。

陳永順先生  
主席

孫樹發女士  
財務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以港元呈報除非另有註明)

## 41 比較重申已發佈但尚未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幾項並未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了若干修訂及一項新準則，而本集團並未在本財務報表中採用此等修訂及新準則。其中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及新準則如下：

	開始生效的會計期間 或之後
2012年至2014年期間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式」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處於對以上內容作出評估的過程：這些修訂及新準則將會在申請初期產生怎樣的影響。迄今為止，除對於IFRS 9「金融工具」及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收益」，本集團在未實行詳細審查之前，無法做出合理預測外，通過這些修訂將不會對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011年 千港元 (經修訂)	2012年 千港元 (經修訂)	2013年 千港元 (經修訂)	2014年 千港元 (經修訂)	2015年 千港元
<b>業績</b>					
收入	6,354,932	6,527,365	9,146,542	10,647,779	14,818,639
營業利潤	819,970	464,607	766,536	635,833	775,259
融資成本	(51,255)	(35,573)	(31,640)	(63,333)	(82,659)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去虧損	93,403	167,712	82,416	76,047	76,179
稅前利潤	862,118	596,746	817,312	648,547	768,779
所得稅支出	(97,638)	(86,850)	(166,212)	(221,683)	(319,138)
<b>年度利潤</b>	<b>764,480</b>	<b>509,896</b>	<b>651,100</b>	<b>426,864</b>	<b>449,641</b>
<b>可歸：</b>					
公司股東權益	757,976	503,571	626,005	349,227	308,215
非控股權益	6,504	6,325	25,095	77,637	141,426
<b>年度利潤</b>	<b>764,480</b>	<b>509,896</b>	<b>651,100</b>	<b>426,864</b>	<b>449,641</b>
<b>資產及負債</b>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 設備及租賃土地權益	4,467,057	5,146,511	5,368,544	6,747,157	6,629,389
無形資產	-	-	-	104,034	100,093
商譽	-	-	-	6,214	5,498
於聯營公司權益	894,349	924,694	914,435	744,089	728,6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1,880	412,211	356,126	511,028	565,506
淨流動資產	2,371,203	3,407,625	4,559,009	6,502,137	6,429,765
減去流動負債的總資產	8,124,489	9,891,041	11,198,114	14,614,659	14,458,929
非流動負債	(50,172)	(507,526)	(174,709)	(2,352,746)	(2,036,937)
總股本權益	8,074,317	9,383,515	11,023,405	12,261,913	12,421,992
每股利潤					
- 基本(港元)	0.38	0.25	0.31	0.17	0.15
- 攤薄(港元)	0.38	0.25	0.31	0.17	0.15

附註：由於歷年並無任何攤薄證券，因此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集團物業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澳門 馬揸度博士大馬路 431-487號及 漁翁街354-408號 南豐工業大廈 第一期地下A單位	展銷室和 維修工場 (投資)	8,805	租賃	2022年11月28日
香港 灣仔港灣道 6-8號 瑞安中心30樓	辦公樓 (自用及投資)	13,770	租賃	2060年5月20日
香港 灣仔港灣道 6-8號 瑞安中心12樓B4室	辦公樓(投資)	4,250	租賃	2060年5月20日
新加坡 武吉知馬路911及913號 陳唱汽車中心 郵編 589622/3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198,606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阿裕尼上段14號 郵編 367843	待出售物業	18,004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兀蘭路700號 郵編 738664	維修工場和辦公室 (自用)	233,188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工廠路8號 郵編 159145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23,990	租賃	2058年12月15日
新加坡 麟記路25號 郵編 159097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室 (自用)	23,998	租賃	2059年4月10日
新加坡 奎因街15號 陳唱大廈 郵編 188537	辦公室、餐廳和 供出租的公寓 (投資)	22,193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武吉知馬路上段798及800號 郵編 678138/139	廠房和倉庫 (投資)	198,976	租賃	2078年4月6日
新加坡 樟宜路上段 大牌210座1樓703號 郵編 460210	展銷室和辦公樓 (投資)	4,058	租賃	2078年7月1日
新加坡 惹蘭布羅23號 郵編 619479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161,631	租賃	2027年10月1日
新加坡 The Wilby Residence 25, 27, 29, 31 and 33 Wilby Road 郵編 276300 - 276304	出租公寓 (投資)	200,991	永久業權	-
新加坡 17號大巴窰鎮8巷 郵編 319254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58,737	租賃	2023年2月28日
新加坡 19號大巴窰鎮8巷 郵編 319255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58,715	租賃	2023年2月28日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新加坡 19號兀美路4號 郵編 408623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59,379	租賃	2030年10月1日
新加坡 1號第6洛陽路 郵編 628099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131,750 92,158	租賃 租賃	2036年4月15日 2036年4月15日
新加坡 工廠路10號 郵編 159145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23,990	租賃	2053年12月15日
新加坡 武吉知馬路上段 816及818號 郵編 678149/50	店屋 (自用)	2,155	租賃	2874年4月15日
59 Moo 1, Rangsit-Pathumthani Road, Banklang, Muang District, Pathumthani Province, Thailand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自用)	557,754	永久業權	-
118 Moo 5, T. Bangsamak A, Bangpakong Chachoengsao 24180 Thailand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31,579	永久業權	-
12/17 Moo 2, Seri Thai Road Khlong Kum Sub-District Bueng Kum District Bangkok 10240, Thailand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94,722	永久業權	-
59/3 Moo 10, Nongkrod Muang District, Nakhon Sawan Thailand 60240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自用)	58,620	永久業權	-
388, Moo 5 Chiangmai-Lampang Road Yangnueng, Sarapee District Chiangmai, Thailand 50140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自用)	66,936	永久業權	-
61 Moo 4, Lardkrabang Industrial Estates Chalongkrung Road Lumplatiew, Lardkrabang Bangkok 10520 Thailand	製造工廠 (自用)	1,130,211	永久業權	-
44410 Chalongkrung Road Lumplatiew, Lardkrabang Bangkok 10520 Thailand	車場 (自用)	1,083,747	永久業權	-
Jalan Sultan Iskandar Muda No 24 Jakarta 12240 Indonesia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36,737	租賃	2041年11月16日
Komplek Ruko Mahkota Raya Blok D No. 9-12A Batam 29461 Indonesia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4,844	租賃	2032年1月23日
Jalan Raden Patah Komplek Sumber Jaya B9 - B10 Indonesia	店屋 (自用)	1,615	租賃	2015年11月21日



## 集團物業(續)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Lembar K-8-4 Kotak F-G/1 Teluk Tereng Komplek Bangun Sukses Showroom Sei Panas, Kota Batam Indonesia	展銷室、維修工場和 辦公樓 (自用)	24,262	租賃	2028年4月1日
Jalan Bypass Ngurah Rai No 643 Desa Pemogan Denpasar, Bali Indonesia	展銷室、維修工場和 辦公樓(自用)	21,043	租賃	2043年3月4日
中國 江蘇省 江陰市 青陽鎮 錫金小區內一個 住宅單位	排屋 (自用)	1,744	租賃	未規定期限
中國 江蘇省 江陰市青陽鎮 南環路10號	辦公樓、廠房和倉庫 (自用)	48,753	租賃	2048年11月20日
中國 南京市 江寧區 將軍大道639號	廠房、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583,995	租賃	2062年4月30日
中國 湖南省 衡陽市 蒸湘區 聯合街道楊柳村 西外環以西	展銷室及維修工場 (自用)	6,226	租賃	2052年5月16日
No. 10, Jalan 51A/223 46109 Petali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43,575	租賃	2062年1月19日
台灣 台北市內湖區 新湖二路250巷33號	展銷室、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23,290	永久業權	-
台灣 桃園市中壢區 東園路38-2號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143,622	永久業權	-
187 Edsa North Greenhills San Juan Metro Manila 1503 Philippines	展銷室、維修工場、 辦公樓和倉庫 (自用)	18,891	永久業權	-

地點	用途	面積 (平方呎)	租賃期	期限
212 Vietnam-Singapore Industrial Park, Thuan An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維修工場和辦公樓 (自用)	30,145	租賃	2046年2月11日
Kawasaki-shi, Kanagawa,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配送中心 (投資)	147,112	永久業權	-
Fukuoka-shi, Fukuoka,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89,079	永久業權	-
Kasuya-gun, Fukuoka, Japan	拍賣會場 (自用)/車場 (投資)	272,853	永久業權	-
Tagazyo-shi, Miyagi,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139,055	永久業權	-
Miyako-gun, Fukuoka, Japan	配送中心 (投資)	92,982	永久業權	-
Kitakyusyu-shi, Fukuoka, Japan	配送中心 (投資)	87,767	永久業權	-
Yokosuka-shi, Kanagawa,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53,254	永久業權	-
Nagoya-shi, Aichi,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244,023	永久業權	-
Miyako-gun, Fukuoka, Japan	車場 (自用及投資)	208,590	永久業權	-
Koza-gun, Kanagawa,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35,595	永久業權	-
Miyako-gun, Fukuoka,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142,336	永久業權	-
Kagoshima-shi, Kagoshima,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79,074	永久業權	-
Tomakomai-shi, Hokkaido, Japan	車輛分配中心 (自用)	142,279	永久業權	-
Kitakyusyu-shi, Fukuoka, Japan	配送中心 (投資)	47,391	永久業權	-
Mooka-shi, Tochigi, Japan	汽車維修店 (自用)	54,167	永久業權	-